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2023 年 9 月 28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5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
二、收入决算表	7
三、支出决算表	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11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2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2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3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4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4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5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5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5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42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43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49
第六部分 附件	55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有关水行政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负责全区水务行业依法行政工作。参与起草水行政管理的地方性法规草案、政府规章草案，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二）负责组织编制全区水资源保护等水务规划，组织编制水务区域综合规划以及专项规划。

（三）负责提出全区水务建设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财政性资金安排意见。按照区人民政府规定的权限，负责组织实施水务建设年度计划。

（四）负责水资源的管理和监督。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负责节约用水工作。

（五）组织监督水务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开展水务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工作。

（六）负责组织全区水务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负责组织江河湖泊的治理、生态保护与修复。负责全区河道采砂监督管理，组织、协调、检查、考核全面推行河湖长制工作。

（七）负责排水行业维护和管理。负责编制区属排水设施维修、年度养护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区城市公共排水设施及配套管网维护和管理。负责全区内涝防治工作。

（八）负责城镇生活污水行业管理工作。组织编制城镇生活污水建设规划。依据批准的规划和建设体制，组织或指导城镇生活污水临时收集处理设施建设。监督、检查区属城镇生活污水设施运营情况。

（九）负责全区农村供水行业管理、协调城市供水有关工作。监督、检查、考核全区农村供水行业规划及年度计划执行、服务指标和供水设施的管理维护工作。指导、协调、监督农村饮用水安全工程建设与管理工作。

（十）负责水土保持工作。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定期公告。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十一）负责水利工程移民管理工作。负责全区移民接收、安置等方面的管理协调，负责组织、协调、指导辖区内因三峡工程、南太北调工程移民后期扶持工作协调推动对口支援等工作。

（十二）负责组织、指导水行政执法及水政监察工作，协调区内的水事纠纷，负责查处重大水事违法案件。承办行政应诉、行政复议和行政赔偿。

（十三）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预案并组织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负责水务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

（十四）开展水务科技、信息化和对外交流合作工作。监督实施水务行业的技术标准、规程规范。组织编制水务信息化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水务行业对外交流合作工作。

（十五）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十六）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七）有关职责分工。

1.关于地下水保护利用、水功能区划、排污口管理及流域水环境保护

区水务和湖泊局负责地下水开发利用的管理。生态环境部门负责监督防止地下水污染（防止利用渗井、矿坑等偷排污水等），负责水功能区划编制、排污口设置管理、流域水环境保护等。

2. 关于生活污水处理

生态环境部门对水污染防治实行统一监督管理。区水务和湖泊局负责城镇生活污水临时处理工作，生态环境部门负责乡镇生活污水治理工作。

生态环境部门负责对污泥污染环境的防治工作实施统一监督管理。区水务和湖泊局具体负责监督所委托的城镇污水处理设施维护运营单位及污泥处置单位，督促其保证处理处置后的污泥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并对产生的污泥以及处理处置后的污泥去向、用途、用量等进行跟踪、记录。

3. 关于水旱灾害防治

区水务和湖泊局负责落实全区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预案和防护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防御旱灾调度和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区应急管理局负责组织、指导、协调水旱灾害应急救援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本级决算和 8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本级）
- 2.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江滩管理中心
- 3.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堤防管理所
- 4.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河湖管理所
- 5.洪山区水务局水务监察大队
- 6.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供水管理站
- 7.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水务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
- 8.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信息中心
- 9.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城市排水队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6,130.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82,333.25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65.6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94.8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54.5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7,072.5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20,381.3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81.9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17.26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78,958.09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8,529.07	本年支出合计	58	108,560.6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67.7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6.21
	30			61	
总计	31	108,596.85	总计	62	108,596.8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

项目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08,529.07	108,463.44	0.00	0.00	0.00	0.00	65.6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4.87	894.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0.82	10.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0.82	10.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84.05	884.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6.41	186.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5.54	205.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9.28	479.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82	12.8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54.55	754.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552.80	552.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52.80	552.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1.75	201.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95	46.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0.30	110.3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4.50	44.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072.55	7,072.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659.26	1,659.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42.56	942.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16.70	716.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762.00	1,76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762.00	1,76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375.16	3,375.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375.16	3,375.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76.13	276.1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76.13	276.1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0,349.76	20,284.13	0.00	0.00	0.00	0.00	65.63
21301	农业农村	75.18	75.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75.18	75.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20,274.58	20,208.95	0.00	0.00	0.00	0.00	65.63
2130301	行政运行	1,296.17	1,296.1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5.23	325.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3,100.00	3,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5,553.18	15,487.55	0.00	0.00	0.00	0.00	65.6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1.98	481.9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1.98	481.9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0.38	340.3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46.69	46.6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94.91	94.91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7.26	17.26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7.26	17.26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17.26	17.26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78,958.09	78,958.09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8,958.09	78,958.09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78,958.09	78,958.0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8,560.65	6,160.18	102,400.4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4.87	894.87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0.82	10.82	0.00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0.82	10.8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84.05	884.05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6.41	186.41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5.54	205.5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9.28	479.28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82	12.82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54.55	201.75	552.8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552.80	0.00	552.8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52.80	0.00	552.8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1.75	201.75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95	46.95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0.30	110.3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4.50	44.5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072.55	276.13	6,796.42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659.26	0.00	1,659.26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42.56	0.00	942.56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16.70	0.00	716.7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762.00	0.00	1,762.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762.00	0.00	1,762.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375.16	0.00	3,375.16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375.16	0.00	3,375.16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76.13	276.13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76.13	276.13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0,381.34	4,305.46	16,075.88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75.18	75.18	0.00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75.18	75.18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20,306.16	4,230.28	16,075.88	0.00	0.00	0.00
2130301	行政运行	1,296.17	1,290.87	5.30	0.00	0.00	0.00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5.23	0.00	325.23	0.00	0.00	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3,100.00	0.00	3,100.00	0.00	0.00	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5,584.76	2,939.41	12,645.35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1.98	481.9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1.98	481.9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0.38	340.38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46.69	46.69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94.91	94.91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7.26	0.00	17.26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7.26	0.00	17.26	0.00	0.00	0.00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17.26	0.00	17.26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78,958.09	0.00	78,958.09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8,958.09	0.00	78,958.09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78,958.09	0.00	78,958.09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6,130.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82,333.25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94.87	894.8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54.55	754.55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7,072.55	3,697.39	3,375.16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0,284.14	20,284.14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81.98	481.98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17.26	17.26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78,958.09	0.00	78,958.09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8,463.44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8,463.44	26,130.19	82,333.25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08,463.44	总计	64	108,463.44	26,130.19	82,333.2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6,130.19	6,062.97	20,067.2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4.87	894.87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0.82	10.82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0.82	10.8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84.05	884.05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6.41	186.41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5.54	205.5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9.28	479.2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82	12.82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54.55	201.75	552.80
21004	公共卫生	552.80	0.00	552.8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52.80	0.00	552.8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1.75	201.75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95	46.95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0.30	110.3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4.50	44.5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697.39	276.13	3,421.2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659.26	0.00	1,659.26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42.56	0.00	942.56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16.70	0.00	716.7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762.00	0.00	1,762.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762.00	0.00	1,762.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76.13	276.13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76.13	276.13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0,284.13	4,208.25	16,075.88
21301	农业农村	75.18	75.18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75.18	75.18	0.00
21303	水利	20,208.95	4,133.07	16,075.88
2130301	行政运行	1,296.17	1,290.87	5.30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25.23	0.00	325.23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3,100.00	0.00	3,10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5,487.55	2,842.20	12,645.3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1.98	481.9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1.98	481.9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0.38	340.38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46.69	46.69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94.91	94.91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7.26	0.00	17.26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7.26	0.00	17.26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17.26	0.00	17.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077.3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7.8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51.42	30201	办公费	38.9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859.34	30202	印刷费	1.1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0.22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3.2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306.82	30205	水费	10.4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9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99.68	30206	电费	94.7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2.2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3.11	30207	邮电费	19.4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2.16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51	30209	物业管理费	197.2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0.66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95.6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132.92	30213	维修（护）费	8.69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8.89	30214	租赁费	71.72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74.55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3.3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461.11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42.28	30224	被装购置费	25.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4.49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32.91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4.81	30227	委托业务费	25.6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57.29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25	30229	福利费	43.55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6.47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6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47.41			
人员经费合计		4,651.92	公用经费合计					1,411.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82,333.25	82,333.25	0.00	82,333.25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3,375.16	3,375.16	0.00	3,375.16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3,375.16	3,375.16	0.00	3,375.16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0.00	3,375.16	3,375.16	0.00	3,375.16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78,958.09	78,958.09	0.00	78,958.09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78,958.09	78,958.09	0.00	78,958.09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78,958.09	78,958.09	0.00	78,958.0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00	0.00	4.00	0.00	4.00	0.00	4.00	0.00	4.00	0.00	4.00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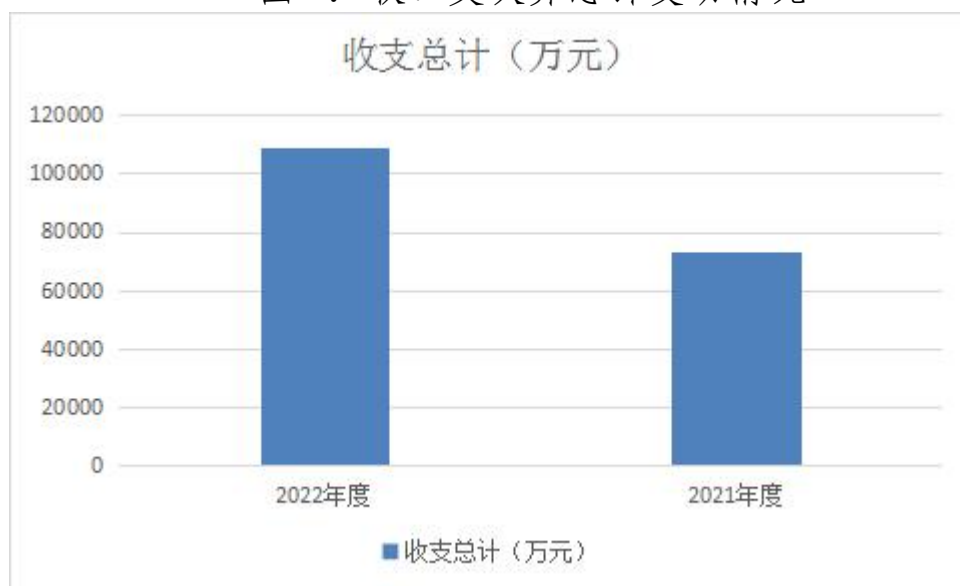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08596.85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5716.05 万元，增长 49.01 %，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108529.07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35655.27 万元，增长 48.93%。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8463.44 万元，占本年收入 99.94%；其他收入 65.63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6%。本年度无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108560.65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35679.85 万元，增长 48.96%。其中：基本支出 6160.18 万元，占本年支出 5.67%；项目支出 102400.46 万元，占本年支出 94.33%；本年无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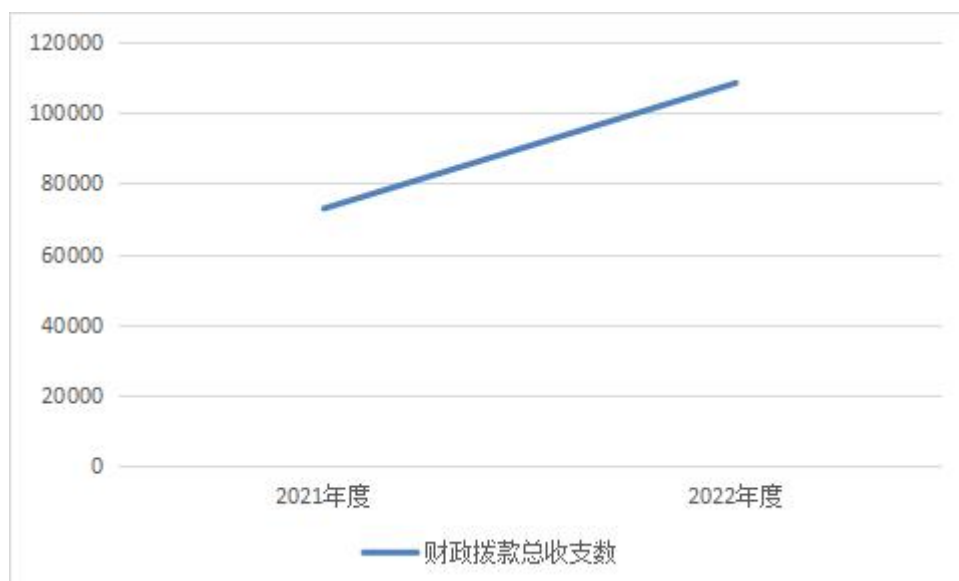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08463.44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5589.64 万元，增长 48.84 %。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130.19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减少 42834.74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2333.25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78424.38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本年将债券资金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6130.1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24.09%。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42834.74 万元，下降 62.11%。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6130.1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894.87 万元，占 3.42%，主要是用于在职人员机关事业单位养老及其他社会保障经费。

2. 卫生健康（类）支出 754.55 万元，占 2.89%，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缴费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3. 城乡社区（类）支出 3697.39 万元，占 14.15%，主要用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及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 农林水（类）支出 20284.13 万元，占 77.63%，主要用于履行本部门相关职责的各项行政运行及项目支出。

5. 住房保障（类）支出 481.98 万元，占 1.84%，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房贴等相关费用。

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7.26 万元，占 0.07%，主要用于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事务。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7359.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130.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51%。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82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调增二级单位“三支一扶”人员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93.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6.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56%。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214.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5.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77%。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23.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9.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4.15%，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二级单位排水队和堤防管理所存在本年企保转机事保的人员，需

一次性补缴以前年度机事保。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2.82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二级单位存在退休人员，作为全额单位的职业年金需做实，并一次性补缴。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552.80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整用于防疫隔离点污水消杀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49.00万元，支出决算为46.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82%。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36.98万元，支出决算为110.3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0.5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二级单位存在退休人员，退休后不再需要缴纳医疗保险缴费。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44.50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整用于在职人员医疗报销。

10.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942.56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结转上年度预算。

1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160.32万元，支出决算为716.7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1.77%，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是按照财政要求压减20%的项目支出，二是部分指标年底调整为预拨经费。

1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762.00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预算调增用于排水设施维护项目。

13.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76.13万元，支出决算为276.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14.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75.18万元，支出决算为75.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15.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141.17万元，支出决算为1296.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58%，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年内有退休人员去世增加了一次性抚恤金。

15.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341.15万元，支出决算为325.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33%。

16.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3100.00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预算调增用于建设类项目经费。

17.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年初预算为23014.44万元，支出决算为15487.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7.29%，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是按照财政要求，年中项目预算压减20%，二是年底部分预算项目调整为预拨经费。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391.10万元，支出决算为340.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0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局机关及二级单位存在退休人员，退休后不再需要缴纳住房公积金。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48.21万元，支出决算为46.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85%。

2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

（项）。年初预算为94.45万元，支出决算为94.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49%，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二级单位水务监察大队年中增加住房货币化预算。

2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灾害风险防治（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7.26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预算调增用于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062.9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651.9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411.0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82333.25 万元，本年支出 82333.25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一）城乡社区（类）支出 3375.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75.16 万元，主要用于城市建设方面支出。

（二）其他（类）支出 78958.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78958.09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本部门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上年减少 0.4 万元，下降 9.09%。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运行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 0%。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上年减少 0.4 万元，下降 9.09%。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运行费开支。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年度无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计划。

（2）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4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油费 1.89 万元、公务用车维修及保养 2 万元、公务用车 GPS 服务费 0.11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2 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2022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92.10 万元，比年

初预算数增加 18.68 万元，增长 2.77%。主要原因是：年内有退休人员去世增加了一次性抚恤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527.9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26.4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273.2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028.2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301.8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3.6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98.91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22.96%。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76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6 辆、其他用车 69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城市排水队工程用车 60 辆，堤防管理所其他用车 2 辆，河湖管理所其他用车 1 辆，江滩园区内电动观光车 4 辆，巡逻电动车 2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56 个，

资金 102400.4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510.29%。从评价情况来看，部门整体支出进行绩效评价，综合评价得分为 94.28 分，评价评级为“优”。

本单位通过履行职能，全局上下积极应对高温干旱、疫情防控等挑战，顶压前行，加压奋进，较好完成了上一年定下的各项目标任务。区内湖泊水质稳定向好，杨春湖获得“幸福河湖”称号。固投等经济指标完成较好。2022 年共办理案件 24 件，办结案件 19 件，未办结案件 5 件。涉及行政处罚 16 件，行政罚款 47.1 万元，主要涉及违法排水类案件，共参加全市打击非法采砂联合执法行动 16 次，参加长江上游江段联合执法行动 9 次，与中国海事、水上公安开展联合执法 4 次。全面落实防汛排渍工作，确保了安全度汛。多点发力实施管网提质增效、湖泊治理工程建设。高标准完成水体日常维保、洪山江滩开放、水行政执法、智慧水务建设等综合任务。以建设韧性城市为依托，持续巩固水安全根基，通过严格落实排渍应急预案和易渍水点“一点一策”，全力做好强降雨天气重点区域定点排险，重点路段应急抢险，重要点位提前部署值守，保障了市民出行安全。以河湖长制为抓手，多措并举提升水环境质量，以节水高效为导向，做细做实水资源管理，以水务信息化建设为载体，不断释放水管理活力。从自身出发，引领凝聚党建力量，本单位各个部门在局机关党组织有力地领导下，通力配合，以履行部门职责为

着力点，很好地完成全年绩效目标。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涉密项目除外），共涉及 56 个二级项目。

1. 党建（纪检）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 万元，执行数为 4.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9%。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持续保持机关党组织的先进性，机关党员队伍的先进性。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 行政保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93.29 万元，执行数为 293.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确保局机关办公室及防汛抗旱办公室正常运转，逐步提高项目绩效管理质量，规范档案管理水平，为单位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提供助力。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效益指标“用水量增长率”设置不合理，主要系 2022 年机关办公楼部分改造，导致用水量统计没有可比性，难以进行量化。下一步改进措施：下一年度修改用水量增长率指标。

3. 固定资产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6.9 万元，执行数为 15.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38%。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及时完成资产购置，登记入账，提高办公效率。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办公椅购置数量未完成，新增购买会议条桌 25 个、铁皮文件柜 5 个。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预算编制，完成资产购置。

4. 乡村振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 万元，执行数为 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提供坚强组织保证和干部人才支持。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5. 防汛预备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2.13 万元，执行数为 26.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64%。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开展防汛培训，保障防汛物资，确保安全度汛。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6. 水务应急保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1 万元，执行数为 1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及时、有效地预防和应对可能发生或已经发生的洪涝灾害，高效有序地开展防汛排涝、抢险救灾工作，最大限度地避免和减少人员伤亡和灾害损失，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7. 水资源保护及治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42.48 万元，执行数为 742.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增强水资源保护及治理效果，提升辖区水资源环境，改善居民生活环境。二是通过智慧水务系统视频监控湖泊、对黑臭水体整治效果进行评估、对水体保

洁养护、对河湖港渠排口水质监测，辖区水资源环境及居民生活环境得以提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8. 污水处理功能提升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113.35 万元，执行数为 3113.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通过污水专项规划，提升污水净化处理能力，改善辖区水务环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本期未针对污水处理功能提升开展满意度调查。下一步改进措施：开展居民满意度调查。

9. 河湖生态治理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88.39 万元，执行数为 988.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落实河湖长工作制，运用科技手段，全面提升长效维护率生态治理服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由于预算金额调整，未相应调整预算绩效目标，导致新增变压器数量等绩效指标未完成。下一步改进措施：调整预算金额同时调整预算绩效目标。

10. 水务工程监督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为 29.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加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增强安全意识，减少水务工程事故。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由于疫情影响不能聚集，本期未开展安全教育培训。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安全教育培训。

11. 城市排水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32.22 万元，执行数为 1232.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开展日常维护，认真做好排水设施维护工作，确保排水管道完好畅通，晴天无污水满溢，雨天无渍水，无安全事故发生。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本期未开展投诉处理满意度调查。下一步改进措施：开展投诉处理满意度调查。

12. 洪山江滩日常治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1.40 万元，执行数为 128.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做好江滩及杨泗港公园治理工作，不断提升江滩管理服务水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3. 武金堤日常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99.36 万元，执行数为 399.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河道堤防整险加固，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效果显著。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4. 供水保障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7 万元，执行数为 56.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清洗三无水箱，严守防冻值守，确保极端天气正常供水。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5. 水务信息化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3 万元，执行数为 17.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53%。主要产出

和效益是：通过检测网络设备，确保网络安全，提升水务监控效率和效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本期未开展专业演练与培训，未完成主汛期巡检次数。下一步改进措施：开展专业演练与培训，加大主汛期和常规时间巡检频率，增加信息设备检测次数，进一步确保网络安全。

16. 水务执法功能提升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63 万元，执行数为 0.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监控辖区长江江面，加强执法能力建设，严厉打击非法采砂行为，持续巩固我区河道非法采砂整治工作成效。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7. 执法码头竣工验收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8 万元，执行数为 57.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主要产出和效益是：规范和加强执法码头建设管理，保证和提升执法码头工程质量。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8. 堤防维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7.93 万元，执行数为 187.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河道堤防整险加固，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效果显著。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本期未开展投诉处理满意度调查。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开展问卷调查。

19. 排水设施管网疏涝长效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86.79 万元，执行数为 486.79 万元，完成

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开展日常维护，认真做好排水设施维护工作，确保排水管道完好畅通，晴天无污水满溢，雨天无渍水，无安全事故发生。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本期未开展投诉处理满意度调查。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开展服务对象问卷调查。

20. 青菱湖湖泊管理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4.02 万元，执行数为 34.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开展青菱湖管理维护，提升居住环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1.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74.00 万元，执行数为 474.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提高水利工程完好率，保证水利工程正常、可靠运行，有效延长工程寿命，实现其设计功能，充分发挥水利工程的综合效益，全面提升防洪减灾、水资源有效供给和水环境、水生态保护能力。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2. 洪山江滩维护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7.10 万元，执行数为 47.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做好江滩公园治理工作，不断提升江滩管理服务水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3. 水务应急处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7.42 万元，执行数为 51.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76%。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及时、有效地预防和应对可能发生或已经发生的水环境污染事件，高效有序地开展应急处置工作，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4. 重点道路井盖设施维护验收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5 万元，执行数为 39.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53%。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中心城区道路井盖的检查和维修完成率达到 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5. 水资源提升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309.00 万元，执行数为 2289.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16%。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开展水资源提升项目建设，改善辖区水务净化处理能力。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6. 城建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91.00 万元，执行数为 1191.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完成和平街小区二次供水改造，同时完成存在较大供水安全隐患的楼顶水箱更换工作，实现“抄表到户、计量到户、服务到户”，推动形成权责明晰、管理专业、监管到位的居民住宅二次供水管理工作新格局，切实解

决我市城市供水“最后一公里”的用水安全问题，提升城市供水保障能力。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7. 水务工程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61.83 万元，执行数为 159.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开展水务工程建设，提高水务处理能力，改善辖区水务环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8. 洪山区防疫隔离点市政排口处污水消毒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52.90 万元，执行数为 552.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8%。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开展防疫隔离点二次消杀，阻断疫情传播通道。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9. 洪山区港渠勘测划界及管理范围界桩设置工程十里长渠洪山段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00 万元，执行数为 2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及时完成沙湖港（洪山段）测绘及界桩埋设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0. 排水问题应急维修整治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0.00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及时完成排水问题应急维修整治工程。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本工程本期未完工，项目未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项目进度，及时验收。

31. 河湖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0.00 万元，执行数为 49.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1.91%。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制作湖长制流域电子地图制作，开展河湖长制南湖区域陆域巡查。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本工程本期未完工，项目未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项目进度，及时验收。

32. 污水排水长效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8.00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加强污水排水设施及配套设施维护，改善辖区生态环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为 0，主要系项目尚未验收。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工程进度，尽快完成工程验收。

33. 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4.66 万元，执行数为 17.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7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完成洪山区青菱河洪水风险区划及防治区划。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目前支付 70%预付款，未完成验收。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项目进度，尽快完成验收。

34. 第二批排水管网缺陷修复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00.00 万元，执行数为 500.00 万元，完成预

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进行第二批排水管网缺陷修复工程。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5. 张家湾及和平片区排水混错接改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62.00 万元，执行数为 1262.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完成张家湾及和平片区 42 条市政道路 240 处混错接点进行改造，新增 d300mm-d1000mm 排水管道约 4078m。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6. 水务设施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12.91 万元，执行数为 409.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57.43%。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开展江滩设施维护，提升水体流失治理及保护管理能力。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7. 二次供水改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367.67 万元，执行数为 3367.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对洪山区梨园街汪家墩等 56 个老旧住宅的二次供水设施等进行改造，如泵房、水池（箱）、水泵、阀门、电控装置、消毒设备、压力水容器、供水管道（从城市公共供水管道取水点阀门位置至住宅用户计量水表）等，不包括消防供水设施、热水、直饮水、中水回用等其他供水设施。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部分工程未完工，目前按合同约

定支付预付款。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项目进度，完成项目验收。

38. 水资源提升债券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2471.89 万元，执行数为 82058.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5%。主要产出和效益是：通过实施辖区内水质提升、雨污分流、黄家湖综合整治、野芷湖连通通道整治、排口治理、截污、农村污水分散处理等工程，提升辖区内水体水质。开展渠道改造恢复、退垸还湖工程及岸线景观提升和生态改造工程，改善水资源和水生态环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项目进度，完成项目验收。

39. 城市排水设施及配套设施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24.85 万元，执行数为 324.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中心城区道路井盖的检查和维修完成率达到 100%；负责全年内南湖 13 处截污闸的日常管理和维护工作；邵家咀泵站站房修缮完成率达到 100%；完成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局城市排水队车辆评估、井盖保险等工作；前池清淤工作开展及时，无安全事故发生，南湖生态环境有明显改善。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本期未开展服务对象满意度问卷调查。下一步改进措施：开展服务对象满意度问卷调查。

40. 城市排水设施及配套设施运转类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50 万元，执行数为 5.50 万元，完

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局城市排水队工作高效运转，合理有效地安排汛期值班工作和排渍物品采购，以应对汛期排渍需求。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本期未针对社会公众满意度开展问卷调查。下一步改进措施：开展问卷调查或调整相关绩效目标。

41. 抽排设备维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9.00 万元，执行数为 208.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及时对设备维护保养及维修，确保设备正常运行。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本期未针对社会公众满意度开展问卷调查。下一步改进措施：开展问卷调查或调整相关绩效目标。

42. 车辆保险维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5.20 万元，执行数为 65.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车辆保险购置数达到 38 个；车辆维修完成率与维修人员到位率均达到 100%；38 辆车均有年检合格标志；车辆均得到合理、全部使用；车辆故障率不超过 5%；全年未发生安全事故；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单位实施结果满意。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43. 信息中心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89 万元，执行数为 3.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开展水务信息管理技能培训，通过各种水务信息宣传活动，保护水资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水务信息技

能培训未进行考核。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开展水务信息管理技能培训，进行各种水务信息宣传活动。

44. 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7.48 万元，执行数为 17.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开展水务工程项目和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程，不断提高水务工程管理水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45. 质检站固定资产购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86 万元，执行数为 3.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开展水务工程项目和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程，不断提高水务工程管理水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46. 质检站党建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97 万元，执行数为 0.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保持基层党组织的先进性，按照实事求是、与时俱进的要求，持续抓好基层党支部建设。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本期未开展针对党员的慰问活动。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开展慰问活动。

47. 供水管理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00 万元，执行数为 3.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规范档案整理，供水管理工作有序开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48. 堤防治理运行与维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08.71 万元，执行数为 408.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3%。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做好河道堤防日常运行维护管理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49. 防汛预备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7.87 万元，执行数为 47.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98%。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用于开展防汛工作，确保安全度汛。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50. 湖泊保护及管理运行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00 万元，执行数为 7.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5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保障全区湖泊保护及管理协调工作有序开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51. 湖泊水位水系调度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00 万元，执行数为 3.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5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水系调度合法合规，档案资料验收合格。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52. 业务及特种车辆运行维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3.20 万元，执行数为 11.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49.91%。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保障单位业务用车、特种专业技术用车正常运转。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53. 党建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30 万元，执行数为 5.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加强党员教育管理，丰富组织生活，开展党员集体活动和服务党员等方面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还需加大党员学习教育活动的参与率及培训开展的及时率。下一步改进措施：持续通过各种方式及时开展党员学习教育活动，进一步提高支部党建水平和党员整体素质。

54. 湖泊监管与水务执法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49.16 万元，执行数为 649.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经常性开展湖泊、港渠及排水设施执法巡查，加强长江河道采砂执法巡查，保障码头执法艇及趸船等基础设施正常安全运行，确保水务执法工作顺利开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水政监察队伍规范化建设不完善，落实学习培训制度不够，还需提高执法人员的法律知识、业务能力和执法水平。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队伍建设，夯实水行政执法之基；加强业务知识培训，定期组织执法人员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条例；通过对实际案例的分析、评议，达到共同学习、共同提高的目的。

55. 运行保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7.02 万元，执行数为 27.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满足日常办公和备勤值班需要，确保水务执法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日常办公和备

勤值班需要及时性进一步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日常办公和备勤值班需要还需进一步提高，以确保水务执法各项工作更加顺利地开展。

56. 江滩管理中心日常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62.89 万元，执行数为 160.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41%。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项目自评结果》和《项目自评表》见附件。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加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强化部门履职监督，提升绩效管理质量，明晰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与年度绩效目标，对部门产出准确定位和细化，对部门工作所产生的效益进行准确论证与分析，提升绩效目标对部门职能的覆盖率及总体绩效目标与相关具体指标的关联性，使其能够在符合客观实际的前提下准确、全面地反映部门年度工作履职情况。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公开未涉及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重点工作开展情况综述

全局上下积极应对高温干旱、疫情防控等挑战，顶压前行，加压奋进，较好完成了上一年定下的各项目标任务。区内湖泊水质稳定向好，杨春湖获得“幸福河湖”称号。固投等经济指标完成较好。全面落实防汛排渍工作，确保了安全度汛。多点发力实施管网提质增效、湖泊治理工程建设。高标准完成水体日常维保、洪山江滩开放、水行政执法、智慧水务建设等综合任务。

1. 以建设韧性城市为依托，持续巩固水安全根基

全面落实防汛预案预演、河湖水位调度、隐患排查、涵闸管护、巡查巡检等汛前重要工作。扎实做好防汛联络机制、防汛值班、防汛纪律、应急保障等防汛保障工作。武金堤堤顶道路及防汛通道、堤防设施维修、堤坡修复及防护林改造等堤防工程，老人桥、欢乐大道白马馨居、友谊大道钢材市场顽固渍水点改造工程均在汛前完工。

通过实施雨污分流改造、大型管涵清淤、推进主次干道排水设施维护等不断提升过水能力。通过做好退垵还湖工作，为洪山区增加湖泊面积 414.79 公顷，大大增加湖泊蓄水能力。通过对涵闸水工建筑物及设备进行维护，执行涵闸调度指令，按要求做好暴雨前水位预降，保障涵闸设施安全

稳定运行。通过严格落实排渍应急预案和易渍水点“一点一策”，全力做好强降雨天气重点区域定点排险，重点路段应急抢险，重要点位提前部署值守，保障了市民出行安全。

2. 以河湖长制为抓手，多措并举提升水环境质量

按照“流域治理，水岸共治”的治水管水思路，全面推行流域河湖长制。今年，区河湖长办完善了河湖长会议、信息共享、督查督办、监督考核等系列制度，新编《深入推进流域河湖长制深化水环境系统治理行动方案》等系列工作方案，明确流域河湖长制体系下河湖长和工作联系部门的职责和任务。组织做好河湖长制各项工作。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巡查河湖6次，各级河湖长巡查均达规定频次。加强陆域源头管控工作。建立“河湖长+检察长”协作机制。扎实开展“清四乱”巩固提升专项行动。做好交办督办问题和第三方飞检结合巡查问题处置。

全力做好第二轮中央环保督察问题和国家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警示片问题整改工作。红旗欣居、湖北生物科技职业学院污水处理站问题整改得到国家长江办肯定。

和平片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完成形象进度90%，张家湾青菱片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完成形象进度85%，张家湾和平片市政排水管道混错接改造工程竣工验收。老桥村污水分散处理工程完成形象进度90%。黄家湖、杨春湖、野芷湖、青菱湖等湖泊综合整治工程有序推进。巡司河水质恢复工程、沙

湖港水质提升二期工程和丽水明渠补水调蓄工程启动实施。

3. 以节水高效为导向，做细做实水资源管理

审批水土保持方案 52 个，征收水土保持补偿费 208 万元，完成水土流失治理任务 10 公顷，对 55 个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资料进行了核查，完成水土保持设施专项验收 49 个。依法对本区域内的年度用水实行总量管理。严格水资源论证，严把新建项目审批关，办理深基坑疏干排水水资源论证项目 23 个。水资源费应收尽收。

全面启动新一轮居民住宅二次供水设施改造，22 个改造项目小区已全部完成主体工程改造。针对极端低温天气供水风险制定防冻抢险应急预案。每季度对我区 9 个社区 161 个“三无”水箱及蓄水池按季度进行清洗。

4. 以水务信息化建设为载体，不断释放水管理活力

局党组始终坚持发挥好政治核心作用，进一步梳理工作思路，提升大局把控能力，在工作中坚持“重过程、重落实、重质量、重效果”。落实了局长办公会，局务会议，每周水务重点工作周报制度、重大项目调度工作制度等管理制度。健全了领导班子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完善了决策、运行、管理监督等配套制度，落实了议题上会、合同审核规范流程。

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严格水务工程现场管理，全力管好水务工程质量、守好安全生产红线底线，确保全年生产安全无事故。高压态势打击非法采砂，重点做好排水执法，

保障今年辖区内水事秩序良好。实施全区湖泊和港渠全覆盖保洁，落实长效保洁措施。对 11 个重点水体进行生态维护，保障水生动植物适度生长，水体富营养化程度低。开放杨泗港桥下公园和洪山江滩公园，提升周边市民幸福感、获得感。

同时，我们整合堤防、湖泊、港渠监控视频，15.7 公里堤防实现全覆盖。建成 4 个在线水质监测站，建立智能水闸管理系统，有效提升水务设施综合管理能力。形成“水务一张图”，各类水务数据和信息实现可视化。不断加快智慧水务建设，支撑水管理各项职能科学决策、精准施策。

5. 党建引领凝聚力量

一是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制。认真组织“两个《准则》、四个《条例》”学习，开展警示教育月活动，组织集中观看多部反腐倡廉警示教育片，警醒干部职工恪守思想道德防线、法律法规红线和廉洁从业底线。认真落实“第一种形态”谈话，全年共开展廉政谈话 93 人次。持续开展双评议工作，本年度满意率 100%。二是积极开展党史学习教育。通过烈士陵园祭奠先烈、讲党课等形式学习党史和党的二十大精神。三是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落实“一下三民”实践活动。局党组组织研究此项工作 9 次，各支部联系对口社区 43 次，座谈 11 次、驻村工作队深入开展驻村工作座谈及慰问 53 次。共领办涉民生水事方面项目 24 个，走访企业 25 次，走访社区（村）36 次，走访其他服务对象 8 次。四是积极开始组织建设及党建队伍能力培养。坚持党组织建设“全覆

盖”，做好机关党委增补委员工作。做好党员发展工作，全年确定3名入党积极分子、3名发展对象、发展预备党员1名。督促党员按月足额交纳党费。共安排10人次参加区直机关工委举办的基层党组织书记及党务干部培训班。

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表

序号	重要事项	重点工作	完成情况
1	持续巩固水安全根基	落实防汛预案预演、河湖水位调度、隐患排查、涵闸管护、巡查巡检等汛前重要工作。扎实做好防汛联络机制、防汛值班、防汛纪律、应急保障等防汛保障工作；通过做好退垵还湖工作，为洪山区增加湖泊面积414.79公顷，大大增加湖泊蓄水能力；全力做好强降雨天气重点区域定点排险，重点路段应急抢险，重点点位提前部署值守，保障了市民出行安全。	已完成
2	多措并举提升水环境质量	完善了河湖长会议、信息共享、督查督办、监督考核等系列制度，新编《深入推进流域河湖长制深化水环境系统治理行动方案》等系列工作方案，明确流域河湖长制体系下河湖长和工作联系部门的职责和任务；和平片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完成形象进度90%，张家湾青菱片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完成形象进度85%，张家湾和平片市政排水管道混错接改造工程竣工验收。老桥村污水分散处理工程完成形象进度90%。黄家湖、杨春湖、野芷湖、青菱湖等湖泊综合整治工程有序推进。巡司河水质恢复工程、沙湖港水质提升二期工程和丽水明渠补水调蓄工程启动实施。	已完成

3	做细做实水资源管理	审批水土保持方案 52 个，征收水土保持补偿费 208 万元，完成水土流失治理任务 10 公顷，对 55 个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资料进行了核查，完成水土保持设施专项验收 49 个；办理深基坑疏干排水水资源论证项目 23 个；22 个改造项目小区已全部完成主体工程改造；每季度对我区 9 个社区 161 个“三无”水箱及蓄水池按季度进行清洗。	已完成
4	建设水务信息化释放水管理活力	落实了局长办公会，局务会议，每周水务重点工作周报制度、重大项目调度工作制度等管理制度。健全了领导班子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完善了决策、运行、管理监督等配套制度，落实了议题上会、合同审核规范流程；对 11 个重点水体进行生态维护，保障水生动植物适度生长，水体富营养化程度低。开放杨泗港桥下公园和洪山江滩公园，提升周边市民幸福感、获得感；整合堤防、湖泊、港渠监控视频，15.7 公里堤防实现全覆盖。建成 4 个在线水质监测站，建立智能水闸管理系统，有效提升水务设施综合管理能力。	已完成
5	党建引领凝聚力量	全年共开展廉政谈话 93 人次。持续开展双评议工作，本年度满意率 100%。落实“一下三民”实践活动。局党组组织研究此项工作 9 次，各支部联系对口社区 43 次，座谈 11 次、驻村工作队深入开展驻村工作座谈及慰问 53 次。共领办涉民生水事方面项目 24 个，走访企业 25 次，走访社区（村）36 次，走访其他服务对象 8 次。全年确定 3 名入党积极分子、3 名发展对象、发展预备党员 1 名	已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

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0.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13.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完善国有土地使用功能的配套设施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建

设支出。

14.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区改造相关项目的公益性资本支出。

1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6.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7.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水利工程建设支出，包括堤防、河道、水库、水利枢纽、涵闸、灌区、供水、蓄滞洪区等水利工程及其附属设备、设施的建设、改造更新、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大型灌区改造、农村电气化建设等支出。

18.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治理工程运行与维护方面的支出，以及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利工程管理部门的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

的住房公积金。

2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2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灾害风险防治（项）：反映组织、指导、协调各类风险灾害防范治理。

23.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方面的支出。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

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2 年度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对 2022 年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以下简称“水务局”或“本单位”）部门整体支出进行绩效评价，综合评价得分为 94.28 分，评价评级为“优”。

本单位通过履行职能，全局上下积极应对高温干旱、疫情防控等挑战，顶压前行，加压奋进，较好完成了上一年定下的各项目标任务。区内湖泊水质稳定向好，杨春湖获得“幸福河湖”称号。固投等经济指标完成较好。2022 年共办理案件 24 件，办结案件 19 件，未办结案件 5 件。涉及行政处罚 16 件，行政罚款 47.1 万元，主要涉及违法排水类案件，共参加全市打击非法采砂联合执法行动 16 次，参加长江上游江段联合执法行动 9 次，与中国海事、水上公安开展联合执法 4 次。全面落实防汛排渍工作，确保了安全度汛。多点发力实施管网提质增效、湖泊治理工程建设。高标准完成水体日常维保、洪山江滩开放、水行政执法、智慧水务建设等综合任务。以建设韧性城市为依托，持续巩固水安全根基，通过严格落实排渍应急预案和易渍水点“一点一策”，全力做好强降雨天气重点区域定点排险，重点路段应急抢险，重要点位提前部署值守，保障了市民出行安全。以河湖长制为抓

手，多措并举提升水环境质量，以节水高效为导向，做细做实水资源管理，以水务信息化建设为载体，不断释放水管理活力。从自身出发，引领凝聚党建力量，本单位各个部门在局机关党组织有力的领导下，通力配合，以履行部门职责为着力点，很好地完成全年绩效目标。

（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本单位年初预算金额为 27,359.62 万元，年中预算调整为 109,791.18 万元，调整幅度为 82,431.56 万元，调整比例为 301%，本年度实际预算金额为 108,560.6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8.88%。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本单位 2022 年度设定 5 个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均已较好地完成。具体如下所示：

年度目标 1：继续加强供水管理，实施“三无”社区二次供水水箱清洗及破损水箱更换，成立应急小分队对辖区内水务应急事件进行处置，保障辖区百姓用水需求。

年度目标 2：按长效实施方案，继续对辖区内排水设备及设施进行维修和年度养护，加强全区城市公共排水设施及配套管网维护和管理的工作，保障人民群众基本生活环境。

年度目标 3：对巡司河瑞安街等 8 个分散排口进行水质处理，全面提升污水净化处理能力，改善辖区水务环境。

年度目标 4：贯彻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理念，新建水闸变压器，积极推进湖泊港渠污染防治，坚持水体提质攻坚行动，着力解决制约美丽洪山建设的“短板”。

年度目标 5：继续推进河道堤防日常管养、维护和防汛管理、开展堤防巡查工作，保障河道安全，提高社会工作满意度。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无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本单位本年度年初基本预算支出 5,573.98 万元，项目预算支出为 21,785.64 万元，合计为 27,359.62 万元。基本支出预算调整金额为 6,258.89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调整金额为 103,532.29 万元，合计为 109,791.18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金额为 36.21 万元。基本支出预算执行金额为 6,160.18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执行金额为 102,400.46 万元，合计预算执行金额为 108,560.65 万元。预算调整率为 301%，预算执行率为 98.88%，主要系部分项目已完工未结算。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年度绩效目标 1：继续加强供水管理，实施“三无”社区二次供水水箱清洗及破损水箱更换，成立应急小分队对辖区内水务应急事件进行处置，保障辖区百姓用水需求。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三无水箱清洗完成率

本单位三无水箱清洗完成率预期指标值为 100%，实际执行为 98.14%，本单位委托施工方对洪山区纺机社区、黎明社区、洪珞社区、武珞社区、广八路社区、石牌园社区、长江社区、阳光社区、关公社区、拉菲社区、高创家园社区、东湖社区、华腾园社区合计 158 个“三无”水箱进行清洗，全年按季度分 4 批次，较合同约定 161 个，实际完成率为 98.14%。

②水务应急处置设备合格率

本单位水务应急处置设备合格率预期指标值为 100%，实际执行为 100%，本单位委托施工方 12 人对重点社区加强巡查，防冻抢险所需车辆 2 台、设备和材料随时处于待命状态。当“三无”社区出现大规模的停水时，立即进行抢修。同时，加强与市水务集团的联系，确保严寒天气居民用水正常。

③三无水箱清洗合格率

本单位三无水箱清洗合格率预期指标值为 100%，实际执行为 100%，本单位委托施工方对“三无”水箱进行清洗时，水箱清洗分四次进行，每个季度清洗一次，清洗后水箱必须进行出水水质化验，化验合格后作为验收条件。

④突发水务应急事件处置及时性

本单位突发水务应急事件处置及时性预期指标值为规

定期限内，实际执行为规定期限内，本单位委托施工方 12 人对重点社区加强巡查，防冻抢险所需车辆 2 台、设备和材料随时处于待命状态。当“三无”社区出现大规模的停水时，立即进行抢修。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水务应急反应能力

本单位水务应急反应能力预期指标值为提升内，实际执行为提升，本单位做好应急预案，通过做好人员备勤，根据现有人员编配，并聘请一定数量的专业人员，成立两支应急分队，一旦启动应急预案，应急施工人员 24 小时值班，保持通讯畅通，每班 12 人对重点社区加强巡查，防冻抢险所需车辆 2 台、设备和材料随时处于待命状态。③

②服务对象满意度

本单位服务对象满意度预期指标值为 $\geq 90\%$ ，实际未开展服务对象满意度问卷调查。

年度绩效目标 2：按长效实施方案，继续对辖区内排水设备及设施进行维修和年度养护，加强全区城市公共排水设施及配套管网维护和管理工作的，保障人民群众基本生活环境。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抽排设施及管网维护率

本单位抽排设施及管网维护率预期指标值为 100%，实际

执行为 100%，本单位根据长效维护方案，对辖区内抽排设施及管网分 8 个片区，委托不同的维护单位开展维护，并定期开展考核，根据考核情况进行付款。

②抽排设备维护合格率

本单位抽排设备维护合格率预期指标值为 100%，实际执行为 86.03%，本单位根据长效维护方案，对抽排设备开展定期维护，针对 8 个片区（含武汉站），1-9 月共计扣款 221 分，实际完成率为 86.03%。

③排水管网疏涝维护合格率

本单位排水管网疏涝维护合格率预期指标值为 100%，实际执行为 98.15%，本单位根据长效维护方案，对排水管网开展定期维护，8 片区（含武汉站）累计扣款 92000 元。实际执行率为 98.15%。

④抽排设备维护及时率

本单位抽排设备维护及时率预期指标值为规定期限内，实际执行为规定期限内，根据长效维护方案，本单位通过委托武汉合力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等 8 家单位对辖区内的抽排设备维护开展长效维护管理，维护内容包括排水管道维护作业、疏涝作业频次等，根据考核明细表，抽排设备维护符合长效维护方案的相关规定。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安全事故增长率

本单位安全事故增长率预期指标值为 ≤ 0 ，实际执行为 0 次，本项目实施期间，未见安全事故相关报告。2022 年 1-9 月市督导通平台涉及水域管理所有案件共 284 件（10 月份、11 月份、12 月份总案件未出）。总超期案件数为 0 件，案件按时完成率为 100%。目前在市城综委督导通水域管理月度考核中，暂居一月份中心城区排名第一、二月份中心城区排名第二、三月份至八月份中心城区排名第一。

②汛期抽排设备使用率

本单位汛期抽排设备使用率预期指标值为 100%，实际执行为 100%，根据长效维护方案，抽排设备维护单位应确保汛期抽排设备能够 100%投入使用，良好使用率为 100%。

③辖区内涝防治显著

本单位辖区内涝防治显著预期指标值为显著，实际执行为显著，本期辖区未发生明显城市内涝，一方面跟本年度天气相关，本期辖区少雨，导致内涝不明显。另一方面跟本单位不断提高城市排水治理相关，提高城市排水设施的维护，针对部门内涝点，开展应急处置措施，确保辖区内涝防治能力提升。

④服务对象满意度

本单位服务对象满意度预期指标值为 $\geq 90\%$ ，实际未开展服务对象满意度问卷调查。

年度绩效目标 3：对巡司河瑞安街等 8 个分散排口进行

水质处理，全面提升污水净化处理能力，改善辖区水务环境。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分散排口水质处理率

本单位分散排口水质处理率预期指标值为 100%，实际执行为 100%，本单位委托第三方开展对南湖幸福闸排口、南湖名都闸排口、青菱河青菱立交排口青菱河白沙洲大市场排口、巡司河瑞安街排口、南湖玫瑰湾排口、巡司河雅安街排口、野芷湖芷岸龙庭排口等 8 个排口进行排水水质处理。

②分散排口排水水质合格率

本单位分散排口排水水质合格率预期指标值为 $\geq 95\%$ ，实际执行为 98.06%，本单位通过招标委托武汉中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开展水质检测，对辖区内 8 个河湖港渠排口水质检测，抽查相关检测报告显示，出水水质处理合格率为 98.06%。

③污水检测频率

本单位污水检测频率预期指标值为 1 次/月，实际执行为 4 次/月，本单位通过委托武汉中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开展水质检测，根据水质检测日常报告及相关单据显示，实际执行为 4 次/月。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污水净化处理能力

本单位污水净化处理能力预期指标值为提升明显，实际执行为提升明显，本单位积极开展洪山区汤逊湖野芷湖汇水

区社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洪山区第二批排水管网结构性缺陷修复工程、南湖栈道升级改造工程、洪山区东港污水管道工程、沙湖港新沟渠至罗家港黑臭水体治理工程、天兴洲堤防加固工程、武汉站新增排水出口工程、湖泊沿湖岸线景观荷花种植工程、汤逊湖退垸还湖（一期）及青菱湖退垸还湖总体规划及一期工程等工程项目，改善辖区水务净化处理能力。

②水资源环境明显改善

本单位水资源环境明显改善预期指标值为改善，实际执行为改善，本单位本期实施和平片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完成形象进度 90%，张家湾青菱片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完成形象进度 85%，张家湾和平片市政排水管道混错接改造工程竣工验收。老桥村污水分散处理工程完成形象进度 90%。黄家湖、杨春湖、野芷湖、青菱湖等湖泊综合整治工程有序推进。全区湖泊和港渠全覆盖保洁，落实长效保洁措施，对 11 个重点水体进行生态维护，保障水生动植物适度生长，水体富营养化程度低，水资源环境明显改善。

③辖区居民满意度

本单位辖区居民满意度预期指标值为 $\geq 90\%$ ，实际未开展服务对象满意度问卷调查。

年度绩效目标 4：贯彻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理念，新建水闸变压器，积极推进湖泊港渠污染防治，坚持水体提质攻

坚行动，着力解决制约美丽洪山建设的“短板”。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保洁及养护湖泊数量

本单位保洁及养护湖泊数量预期指标值为 ≥ 3 个，实际执行为 ≥ 4 个，本期通过委托武汉中鼎恒力市政建筑劳务有限公司等单位开展南湖、严西湖、黄家湖及青菱湖等水域保洁服务开展。

②参与河湖长制考核街道数

本单位参与河湖长制考核街道数预期指标值为 ≥ 8 个，实际执行为 ≥ 8 个，本单位委托武汉卫澜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开展飞检服务，并制定针对南湖流域卓刀泉街、珞南街、关山街、狮子山街、洪山街 8 个街道开展河湖长制考核。

③港渠管理维护率

本单位港渠管理维护率预期指标值为 100%，实际执行为 100%，本单位根据长效维护方案，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形式，对各港渠开展定期维护，如开展智慧水务信息化系统运行维护（野芷湖沿线监控 19 套、南湖沿线监控 19 套、汤逊湖沿线监控 8 套、阳春湖沿线监控 19 套，合计 65 套视频监控设备。）、对省市级整治计划和考核任务的 12 条黑臭水体开展黑臭水体整治效果评估、对辖区内河湖港渠排口水质开展监测及对 4 个水体开展保洁养护等等，不断增强水资源保护及治理效果，提升辖区水资源环境，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④湖水水质达标率

本单位湖水水质达标率预期指标值为 100%，实际执行为 100%，本单位根据协议约定，委托第三方开展检测，检测单位应于每月 15 日及 30 号各交付一次检测结果。

⑤港渠管理维护合格率

本单位港渠管理维护合格率预期指标值为 100%，实际执行为 97.71%，根据长效实施方案，委托第三方开展港渠维护管理并定期对第三方进行考核，项目实施方针对各水体湖泊港渠维护作业实际完成情况为 97.71%。

⑥水面杂物清洁及时性

本单位水面杂物清洁及时性预期指标值为当天，实际执行为当天，本单位通过委托武汉中鼎恒力市政建筑劳务有限公司等单位开展野芷湖等水域保洁服务，确保辖区内水体保洁全覆盖。通过武汉正益清源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开展杨春湖等岸坡维护服务及岸坡维护，确保保洁及岸坡维护的垃圾及时清运。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水面清洁度

本单位水面清洁度预期指标值为改善，实际执行为改善，本单位通过开展长效实施方案，水生态设施维护频率绩效指标为 1 次/天，委托第三方对辖区内水生态设施进行日常维护，项目单位定期进行考核，根据项目日常考核明细表

进行付款。

②服务对象满意度

本单位服务对象满意度预期指标值为 $\geq 90\%$ ，实际未开展服务对象满意度问卷调查。

年度绩效目标 5：继续推进河道堤防日常管养、维护和防汛管理、开展堤防巡查工作，保障河道安全，提高社会工作满意度。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堤防维护考核率

本单位堤防维护考核率预期指标值为 100%，实际执行为 100%，本单位根据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武金堤堤顶道路长效管理维护管理实施方案，对武金堤堤顶道路日常维护进行考核，查看考核 1-12 月明细表显示，扣分为 0 分。

②堤顶道路巡查完成率

本单位堤顶道路巡查完成率预期指标值为 100%，实际执行为 100%，通过开展《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武金堤堤顶道路长效管理维护管理实施方案》，委托武汉中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对单位负责的洪山区武金堤堤顶道路进行日常维护，武金堤堤顶道路范围内路况即合同段管理范围内道路进行日常巡查，根据巡查情况填写巡查日志，巡查中发现有可能危及车辆和行人安全等安全隐患危急情况。及时采取防护措施，并进行及时修复处理。

③堤防维护考核率

本单位堤防维护考核率预期指标值为 100%，实际执行为 100%，对武金堤堤防日常维护每月进行绩效考核，根据考核情况，1-12 月共计扣分 0 分，

④突发事件处置及时率

本单位突发事件处置及时率预期指标值为规定期限内，实际执行为规定期限内，根据合同约定，实施方须协助本单位做好防汛、水毁、地震等应急突发事件处置，制定应急预案，配备相应施工抢险机械、人员、材料，设置专项应急值班记录，值班制度落实，记录齐全真实，积极妥善处置突发应急事件。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安全事故增长率数

本单位安全事故增长率数预期指标值为 $\leq 0\%$ ，实际执行为 0 次，本项目实施期间，未见安全事故相关报告。

②堤防养护能力

本单位堤防养护能力预期指标值为提升，实际执行为提升，本单位委托武汉华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对堤防进行日常维护，主要工作内容为压浸台、防浪台清理杂树、杂草；压浸台、防浪台翻耕；压浸台、防浪台防护林日常养护；护坡清理勾缝，大堤堤坡、堤项创台高杂草清理、堤外护坡清理勾缝，砍挖芦苇及根等项目，由于项目单位连续性及稳定性，

实施方养护能力提升明显。

③服务对象满意度

本单位服务对象满意度预期指标值为 $\geq 90\%$ ，实际未开展服务对象满意度问卷调查。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预算编制不够准确，合理编制预算。

上年度预算调整 377%，本期调整幅度较大。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金额为 27,359.62 万元，预算调整金额为 109,791.18 万元，预算调整率为 301%，预算执行金额为 108,560.6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8.8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金额为 0 元，预算调整金额为 82,997.42 万元，收入预算执行金额为 82,333.2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20%。

2. 管理制度执行不到位，固定资产利用率偏低

本单位因固定资产数量较多、部分资产单位价值偏小等原因导致资产管理难度较大。本单位虽然制定了资产管理制度，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但部分资产管理制度未得到有效执行，如制度规定定期对固定资产进行日常清查统计等管理工作，做到账实相符，但局机关未组织定期对各业务科室的资产进行盘点。部分固定资产管理欠规范，多数固定资产实物无资产标号标贴；固定资产系统相关信息记录不全，资产管理归属不清，资产登记缺少使用部门或使

用人。

3. 绩效目标涵盖度不高，产出及效益指标不明确

上年度预算绩效指标对部门职能覆盖度不够，由于预算年中调整幅度较大，调整比例 301%，本期本单位涉及项目较多且专业领域复杂，导致期初所设定的预算绩效目标存在对部门本期从事职能工作涵盖度不高，预算绩效目标指标及指标值设置不够合理，与期初预算绩效指标关联度不够，如本期开展水资源提升项目、洪山区防疫隔离点市政排口处污水消毒项目等多个项目，在期初未设置预算绩效目标。且本期未开展服务对象满意度问卷调查，相关效益指标难以进行量化。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完善预算编制机制

按照相关规定和要求，完善预算编制，做细、做实、做准预算报表。同时加强内部管理，减少年中预算调整，提高预算执行率。

（2）加强固定资产管理，提高资产管理水平及资产利用率

定期对固定资产进行清查统计，做到账实相符，完善固定资产卡片信息，以做到账账相符、账证相符、账实相符，同时明确固定资产管理人、使用人并准确划分管理人及使用

人职责。对固定资产进行全面清理，对闲置资产，及时提出解决方案以增强固定资产利用率。

（3）重视绩效管理工作，提升绩效管理质量

加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在年中调整预算时，及时对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进行调整，提升绩效管理质量，明晰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与年度绩效目标相匹配。同时对部门产出准确定位和细化，对部门工作所产生的效益进行准确论证与分析，提升绩效目标对部门职能的覆盖率及总体绩效目标与相关具体指标的关联性，使其能够在符合客观实际的前提下准确、全面地反映部门年度工作履职情况。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2022年度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3-3-10			总分：94.28	
单位名称		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基本支出总额		6,160.18		项目支出总额	102,400.46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20分* 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109,791.18	108,560.65	98.88%	19.78
年度目标1（16分）：继续加强供水管理，实施“三无”社区二次供水水箱清洗及破损水箱更换，成立应急小分队对辖区内水务应急事件进行处置，保障辖区百姓用水需求。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三无水箱清洗完成率	100%	98.14	2.45
		质量指标	水务应急处置设备合格率	100%	100%	2.50
		质量指标	三无水箱清洗合格率	100%	100%	2.50
		时效指标	突发水务应急事件处置及时性	规定期限内	规定期限内	2.5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水务应急响应能力	提升	提升	2.5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	
年度目标2（16分）：按长效实施方案，继续对辖区内排水设备及设施进行维修和年度养护，加强全区城市公共排水设施及配套管网维护和管理工作，保障人民群众基本生活环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抽排设施及管网维护率	100%	100%	2.50
		质量指标	抽排设备维护合格率	100%	86.03%	2.15
		质量指标	排水管网疏捞维护合格率	100%	98.15%	2.45
		时效指标	抽排设备维护及时率	规定期限内	规定期限内	2.5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事故增长率	≤0	0次	2.50
		社会效益指标	汛期抽排设备使用率	100%	100%	2.50
		生态效益指标	辖区内涝防治显著	显著	显著	2.5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		
年度目标3（16分）：对巡司河瑞安街等8个分散排口进行水质处理，全面提升污水净化处理能力，改善辖区水务环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分散排口水质处理率	100%	100%	2.50
		质量指标	分散排口排水水质合格率	≥95%	98.06%	2.50
		时效指标	污水检测频率	1次/月	4次/月	2.5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污水净化处理能力	提升明显	提升明显	2.50
		生态效益指标	水资源环境明显改善	改善	改善	2.50
		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90%	-	
年度目标4（16分）：贯彻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理念，新建水闸变压器，积极推进湖泊港渠污染防治，坚持水体提质攻坚行动，着力解决制约美丽洪山建设的“短板”。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洁及养护湖泊数量	≥3个	4个	2.50
		数量指标	参与河湖长制考核街道数	≥8个	8个	2.50
		数量指标	港渠管理维护率	100%	100%	2.50
		质量指标	湖水水质达标率	100%	100.00%	2.50
		质量指标	港渠管理维护合格率	100%	97.71%	2.44
		时效指标	水面杂物清洁及时性	当天	当天	2.5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水面清洁度	改善	改善	2.5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年度目标5（16分）：继续推进河道堤防日常管养、维护和防汛管理、开展堤防巡查工作，保障河道安全，提高社会工作满意度。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堤防维护考核率	100%	100%	2.50
		数量指标	堤顶道路巡查完成率	100%	100%	2.50
		质量指标	堤防维护考核率	100%	100%	2.50
		时效指标	突发事件处置及时率	规定期限内	规定期限内	2.5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事故增长率数	≤0%	0	2.50
		社会效益指标	堤防养护能力	提升	提升	2.5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	-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部门整体未开展服务对象满意度问卷调查。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完善预算绩效目标体系，合理编制预算绩效目标，开展服务对象满意度问卷调查，不断提升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管理。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 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 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约束性指标以负数计分。

二、水资源保护及治理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对 2022 年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以下简称“水务局”）水资源保护及治理项目支出进行绩效评价，综合评价得分为 96.67 分，评价评级为“优”。本单位通过实施辖区内智慧水务信息化系统运行维护、洪山区河湖港渠水质监测、洪山区黑臭水体整治效果评估、南湖亲水平台保洁维护、南湖、严西湖、黄家湖维护保洁及水体养护及青菱湖维护保洁、水生态设施维护北片和南片、港渠维护船只停靠点建设及水土保持科普长廊等项目内容，较好地完成了项目绩效目标。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水资源提升项目年初安排预算金额为 3122.35 万元，预算调整金额为 742.48 万元，调整幅度为 2379.87 万元，实际执行金额为 742.48 万元，执行率为 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为：增强水资源保护及治理效果，提升辖区水资源环境，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本单位根据区政府工作安排结合单位基本职能，委托第三方开展一系列提升水资源保护及治理的工程，如开展智慧水务信息化系统运行维护（野芷湖沿线监控 19 套、南湖沿线监控 19 套、汤逊湖沿线监控 8 套、阳春湖沿线监控 19 套，合计 65 套视频监控设备。）、对省市级整治计划和考核任

务的 12 条黑臭水体开展黑臭水体整治效果评估、对辖区内河湖港渠排口水质开展监测及对 4 个水体开展保洁养护等等，不断增强水资源保护及治理效果，提升辖区水资源环境，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无。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预算执行情况主要评价“本年预算执行率”。该部分满分 20 分，得 20 分，得分率为 100%。2022 年水资源保护及治理项目预算支出 742.48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决算支出 742.48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 20 分。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智慧水务系统视频监控湖泊数量

本项目智慧水务系统视频监控湖泊数量绩效指标为 ≥ 4 个，本单位通过开展智慧水务系统视频监控，对野芷湖沿线安装监控 19 套、南湖沿线监控 19 套、汤逊湖沿线监控 8 套、阳春湖沿线监控 19 套，合计 65 套视频监控设备，对这四个湖泊开展监控。完成智慧水务系统视频监控湖泊数量的绩效指标，该项得分 6.67 分。

②黑臭水体整治效果评估河流数量

本项目黑臭水体整治效果评估河流数量绩效指标为 ≥ 12 条，本单位通过委托第三方开展黑臭水体整治效果评估，对武汉市洪山区列入省市级整治计划和考核任务的12条黑臭水体（夹套河、罗家港、南湖连通渠、巡司河、沙湖港、东杨港、和平港、青山热电厂排水明渠、丽水明渠、湘龙鑫城支港、青黄渠、青菱河）黑臭水体整治效果评估开展评估。完成黑臭水体整治效果评估河流数量的绩效指标，该项得分6.67分。

③河湖港渠排口水质监测完成率

本项目黑河湖港渠排口水质监测完成率绩效指标为100%，本单位通过招标委托武汉中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开展水质检测，完成辖区内河湖港渠排口水质检测，该项得分6.67分。

④水体保洁养护湖泊数量

本项目水体保洁养护湖泊数量绩效指标为 ≥ 4 个，本期通过第三方开展水体沿湖的湖泊分别为南湖、严西湖、黄家湖及青菱湖。完成该项绩效指标，该项得分6.67分。

⑤港渠维护船只停靠点建设数量

本项目港渠维护船只停靠点建设数量绩效指标为 ≥ 1 个，本单位委托武汉多普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开展船只停靠点建设，并于2022年4月完工验收，完成该项绩效指标，

该项得分 6.67 分。

⑥南湖亲水平台保洁合格率

本项目南湖亲水平台保洁合格率绩效指标为 $\geq 95\%$ ，本单位根据协议约定，委托第三方开展南湖亲水平台保洁，并定期对保洁开展情况进行考核，根据考核结果进行付款，根据考核情况，本期南湖亲水平台保洁合格为 98.05%，完成该项绩效指标，该项得分 6.67 分。

⑦河湖港渠排口水质监测频率

本项目河湖港渠排口水质监测频率绩效指标为 2 次/月，根据合同约定及付款安排，检测单位应于每月 15 日及 30 号各交付一次检测结果，查询相关检测结果，完成该项绩效指标，该项得分 6.67 分。

⑧臭水体整治效果评估频率

本项目臭水体整治效果评估频率绩效指标为 1 次/半年，根据实际执行情况，项目实施方针对各水体全年的黑臭水体整治工程进行效果评估，实际完成情况为 1 次/年，臭水体整治效果评估频率尚未完成预期目标。该项得分 3.33 分。

⑨水生态设施维护频率

本项目水生态设施维护频率绩效指标为 1 次/天，项目单位委托第三方对辖区内水生态设施进行日常维护，项目单位定期进行考核，根据项目日常考核明细表显示，完成该项绩效指标，该项得分 6.67 分。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项目未设置效益指标。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

上年度未开展类似项目绩效评估，

2. 本年度绩效问题和原因

预算执行方面，本年度预算执行与年初设定预算执行存在较大调整，调整幅度为 76.22%，存在预算年初预算编制不合理。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根据下年度预计工作安排，提高预算编制合理性。

2022年度水资源保护及治理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 2023-3-10 自评得分: 96.67

项目名称		水资源保护及治理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742.48	742.48	100%	20.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增强水资源保护及治理效果，提升辖区水资源环境，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完成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智慧水务系统视频监控湖泊数量		≥4个	4个	6.67
			黑臭水体整治效果评估河流数量		≥12条	12条	6.67
			河湖港渠排口水质监测完成率		100%	100%	6.67
			水体保洁养护湖泊数量		≥4个	4个	6.67
			港渠维护船只停靠点建设数量		≥1个	1个	6.67
		质量指标	南湖亲水平台保洁合格率		≥95%	98.05%	6.67
		时效指标	河湖港渠排口水质监测频率		2次/月	2次/月	6.66
			臭水体整治效果评估频率		1次/半年	1次/年	3.33
	水生态设施维护频率		1次/天	1次/天	6.66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改进措施：无 结果应用方案：通过智慧水务系统视频监控湖泊、对黑臭水体整治效果进行评估、对水体保洁养护、对河湖港渠排口水质监测，辖区水资源环境及居民生活环境得以提升。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 (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 (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 (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含80%)、80-50% (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三、污水治理功能提升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对 2022 年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以下简称“水务局”）污水治理功能提升项目支出进行绩效评价，综合评价得分为 91.42 分，评价评级为“优”。本单位通过实施辖区内高校雨污分流复核、巡司河瑞安街等 8 个分散排口水质处理及水质检测，提升污水净化处理能力，改善辖区水务环境，较好地完成了项目绩效目标。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污水治理功能提升项目年初安排预算金额为 8810.67 万元，预算调整金额为 3113.35 万元，调整幅度为 5697.32 万元，实际执行金额为 3113.35 万元，执行率为 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为：提升污水净化处理能力，改善辖区水务环境。

本单位根据区政府工作安排结合单位基本职能，委托第三方开展对南湖幸福闸排口、南湖名都闸排口、青菱河青菱立交排口青菱河白沙洲大市场排口、巡司河瑞安街排口、南湖玫瑰湾排口、巡司河雅安街排口、野芷湖芷岸龙庭排口等 8 个排口进行排水水质处理，并定期开展水质监测，不断提升污水净化处理能力，改善辖区水务环境。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无。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预算执行情况主要评价“本年预算执行率”。该部分满分 20 分，得 20 分，得分率为 100%。2022 年污水处理功能提升项目预算支出 3113.35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决算支出 3113.3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 20 分。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分散式处理排口数量

本项目分散式处理排口数量绩效指标为 ≥ 8 个，本单位通过委托第三方对南湖幸福闸排口、南湖名都闸排口、青菱河青菱立交排口、青菱河白沙洲大市场排口、巡司河瑞安街排口、南湖玫瑰湾排口、巡司河雅安街排口、野芷湖芷岸龙庭排口等 8 个排口进行排水水质处理，完成分散式处理排口数量的绩效指标，该项得分 8.57 分。

②出水水质抽样检测次数

本项目出水水质抽样检测次数绩效指标为 3 次/季度，本单位通过委托武汉中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开展水质检测，根据水质检测日常报告及相关单据显示，实际执行为 4 次/

月。完成出水水质抽样检测次数的绩效指标，该项得分 8.57 分。

③污水处理合格率

本项目污水处理合格率绩效指标为 $\geq 95\%$ ，本单位通过招标委托武汉中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开展水质检测，对辖区内 8 个河湖港渠排口水质检测，抽查相关检测报告显示，出水水质处理合格率为 98.06%，完成相关指标要求，该项得分 8.57 分。

④2022 年洪山区高校雨污分流复核合格率

本项目 2022 年洪山区高校雨污分流复核合格率绩效指标为 100%，本工程经过武汉中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并出具鄂中诚字【2021】6016 号预算费用评审报告书。完成该项绩效指标，该项得 8.57 分。

⑤分散处理设施水质检测频率

本项目分散处理设施水质检测频率绩效指标为 1 次/月，本单位通过委托武汉中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开展水质检测，根据水质检测日常报告及相关单据显示，实际执行为 4 次/月。完成出水水质抽样检测次数的绩效指标，该项得分 8.57 分。

⑥水质检测报告出具及时率

本项目水质检测报告出具及时率绩效指标为规定，本单位根据协议约定，水质检测报告为每月 4 个报告，每天检测

2 个点，根据水质检查报告显示，实际检测报告为 4 次/月，完成该项绩效指标，该项得分 8.57 分。

⑦居民满意度

本项目居民满意度绩效指标为 $\geq 90\%$ ，由于本期未开展居民满意度相关调查，本绩效指标未完成，该项得分 0 分。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项目未设置效益指标。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

在上一年基础上不断优化水质监测频率，规范水质处理计量计费标准。

2. 本年度绩效问题和原因

（1）预算执行方面，本年度预算执行与年初设定预算执行存在较大调整，调整幅度为 64.66%，存在预算年初预算编制不合理。

（2）本期未开展居民满意度调查，主要系排口较为分散，调查对象难以统一。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根据下年度预计工作安排，提高预算编制合理性。

2022年度污水治理功能提升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 2023-3-10 自评得分: 91.42

项目名称		污水治理功能提升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3113.35	3113.35	100%	20.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通过污水专项规划，提升污水净化处理能力，改善辖区水环境。			完成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分散式处理排口数量		≥8个	8	8.57	
			出水水质抽样检测次数		3次/季度	12次/季度	8.57	
		质量指标	污水处理合格率		≥95%	98.06%	8.57	
			2022年洪山区高校雨污分流复核合格率		100%	100%	8.57	
		时效指标	分散处理设施水质检测频率		1次/月	4次/月	8.57	
			水质检测报告出具及时率		规定	规定	8.57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本期未针对污水治理功能提升开展满意度调查。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改进措施：开展居民满意度调查 结果应用方案：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四、河湖生态治理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对 2022 年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以下简称“水务局”）河湖生态治理服务项目支出进行绩效评价，综合评价得分为 87.7 分，评价评级为“良”。本单位通过实施辖区内湖泊港渠管理维护项目及湖泊港渠管理维护项目等项目内容，以构建民生水务、生态水务及和谐水务，建立市场运作机制，防止污物入湖入港，改善水生态环境，基本完成了项目绩效目标。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河湖生态治理服务项目年初安排预算金额为 1750 万元，预算调整金额为 988.39 万元，调整幅度为 761.61 万元，实际执行金额为 988.39 万元，执行率为 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为：落实河湖长工作制，运用科技手段，全面提升长效维护率生态治理服务。

本单位根据区政府工作安排结合单位基本职能，开展河湖长工作，积极落实《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2022 年度湖泊港渠维护服务管理方案》、《洪山区严西湖保洁和水体养护实施方案》、《洪山区南湖保洁和水体养护实施方案》及《洪

山区黄家湖保洁和水体养护实施方案》等相关文件要求，基本完成了“落实河湖长工作制，运用科技手段，全面提升长效维护率生态治理服务”的绩效目标。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无。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预算执行情况主要评价“本年预算执行率”。该部分满分 20 分，得 20 分，得分率为 100%。2022 年河湖生态治理服务项目预算支出 988.39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决算支出 988.39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 20 分。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水面保洁

本项目水面保洁绩效指标为 100%，本单位通过委托武汉中鼎恒力市政建筑劳务有限公司等单位开展野芷湖等水域保洁服务，确保辖区内水体保洁全覆盖。完成水面保洁绩效指标，该项得分 4 分。

②岸坡维护

本项目岸坡维护绩效指标为 100%，本单位通过委托武汉正益清源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开展杨春湖等岸坡维护服务

及岸坡维护，确保辖区内水域的岸坡维护全覆盖，该项得分 4 分。

③垃圾清运率

本项目垃圾清运率绩效指标为 100%，本单位通过委托武汉正益清源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开展杨春湖等岸坡维护服务及岸坡维护，确保保洁及岸坡维护的垃圾及时清运，该项得分 4 分。

④投诉事件处理率

本项目投诉事件处理率绩效指标为 100%，本期通过根据水上 110 平台及市长热线，处理辖区内水务投诉，本期水务投诉及市长热线反映案件回复处理率为 100%。完成该项绩效指标，该项得分 4 分。

⑤参与河湖长制考核的街道数量

本项目参与河湖长制考核的街道数绩效指标为 ≥ 8 条，本单位委托武汉卫澜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开展飞检服务，并制定针对南湖流域卓刀泉街、珞南街、关山街、狮子山街、洪山街 8 个街道开展河湖长制考核，该项得分 4 分。

⑥维护闸门数量

本项目维护闸门数量绩效指标为 ≥ 10 个，本单位根据协议约定，委托第三对方针对红旗渠节制闸、十野溪节制闸、新汤野渠节制闸、东港闸、巡司河板桥闸、陈家山港闸、新港闸、长山咀闸、沙湖港 1#闸 沙湖港 2#闸等 10 座闸门开展

运行维护，该项得分 4 分。

⑦新增变压器数量

本项目新增变压器数量绩效指标为 ≥ 3 台，本期未完成相关绩效指标，本项得 0 分。

⑧湖泊港渠维护作业达标率

本项目湖泊港渠维护作业达标率绩效指标为 $\geq 95\%$ ，根据实际执行情况，项目实施方针对各水体湖泊港渠维护作业实际完成情况为 97.71%。该项得分 4 分。

⑨档案资料完整性

本项目档案资料完整性绩效指标为 100%，由于本项目调整预算，导致部分项目未实施，相关档案资料不全，未完成该项绩效指标，该项得分 0 分。

⑩安全生产

本项目安全生产绩效指标为 100%，本项目实施期间，未见安全事故相关报告，完成该项绩效指标，该项得分 4 分。

(11)投诉处理合格率

本项目投诉处理合格率绩效指标为 $\geq 90\%$ ，本期通过根据水上 110 平台及市长热线，处理辖区内水务投诉，本期水务投诉及市长热线反映案件回复处理率为 100%，完成该项绩效指标，该项得分 4 分。

(12)闸门维护验收合格率

本项目闸门维护验收合格率绩效指标为 100%，本单位通

过委托第三方开展闸门维护服务，查询维护服务考核明细表，实际考核得分为 92.5%，该项得分 3.7 分。

(13)变压器安装验收合格率

本项目变压器安装验收合格率绩效指标为 100%，本期未完成相关绩效指标，本项得 0 分。

(14)完成及时率

本项目完成及时率绩效指标为及时，本单位通过委托第三方开展相关服务，经过预算调整后的项目，均按合同约定及时完成相关服务，该项得分 4 分。

(15)成本节约率

本项目成本节约率绩效指标为 $\leq 100\%$ ，本单位经过预算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为 100%，项目成本节约率为 100%，符合项目绩效指标，该项得分 4 分。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项目未设置效益指标。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

上年度未开展类似项目绩效评估，

2. 本年度绩效问题和原因

(1) 预算执行方面，本年度预算执行与年初设定预算执行存在较大调整，调整幅度为 43.52%，存在预算年初预算

编制不合理。

（2）由于预算调整，相关绩效指标未对应调整，导致本期预算项目中的新增变压器数量等指标未能完成。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根据下年度预计工作安排，提高预算编制合理性。

（2）调整预算的同时，对应调整预算绩效目标，保持预算支出与绩效目标一一对应。

2022年度河湖生态治理服务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 2023-3-10 自评得分: 87.70

项目名称		河湖生态治理服务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988.39	988.39	100%	20.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落实河湖长制工作制，运用科技手段，全面提升长效维护率生态治理服务			完成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面保洁		100%	100%	4
			岸坡维护		100%	100%	4
			垃圾清运率		100%	100%	4
			投诉事件处理率		100%	100%	4
			参与河湖长制考核的街道数		≥8条	8条	4
			维护闸门数量		≥10个	10个	4
			新增变压器数量		≥3台		
		质量指标	湖泊港渠维护作业达标率		≥95%	97.71%	4
			档案资料完整性		100%		
			安全生产		100%	100%	4
			投诉处理合格率		≥90%	100%	4
			闸门维护验收合格率		100%	92.5%	3.7
			变压器安装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100%	100%	4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由于预算金额调整，未相应调整预算绩效目标，导致新增变压器数量等绩效指标未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改进措施：调整预算金额同时调整预算绩效目标。 结果应用方案：下一年合理编制预算。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五、城市排水维护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对 2022 年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以下简称“水务局”）城市排水维护项目支出进行绩效评价，综合评价得分为 94.78 分，评价评级为“优”。本单位通过实施辖区内排水抽排设备及运行服务、“三无”社区化粪池清理维护及排水设施（管网）长效维护管理等项目，积极维护抽排设备、解决城市内涝，较好地完成了项目绩效目标。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城市排水维护项目年初安排预算金额为 2910 万元，预算调整金额为 1232.22 万元，调整幅度为 1677.78 万元，实际执行金额为 1232.22 万元，执行率为 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为：开展日常维护，认真做好排水设施维护工作，确保排水管道完好畅通，晴天无污水满溢，雨天无渍水，无安全事故发生。

本单位根据区政府工作安排结合单位基本职能，本单位积极落实《洪山区排渍应急联动预案》、《洪山区水务局抽排设备维保及人员服务外包实施方案》、《洪山区水务局 2022 年度排水设施长效维护管理实施方案》、《2022 洪山区城市

道路井盖管理工作方案》及《洪山区水务局 2022 年度三无社区化粪池清理实施方案》等相关要求，委托第三方开展排水抽排设备及运行服务、“三无”社区化粪池清理维护及排水设施（管网）长效维护管理等项目，不断增强城市排水维护效果，解决城市内涝，改善居民出行环境。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无。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预算执行情况主要评价“本年预算执行率”。该部分满分 20 分，得 20 分，得分率为 100%。2022 年城市排水维护项目预算支出 1232.22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决算支出 1232.22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 20 分。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检查井年维护作业频次

本项目检查井年维护作业频次绩效指标为 100%，本单位通过委托武汉聘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等单位对辖区内的排水设施开展长效维护管理，维护内容包括检查井维护作业，该项得分 5 分。

②进水井年维护作业频次

本项目进水井年维护作业频次绩效指标为 100%，本单位通过委托武汉金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等单位对辖区内的排水设施开展长效维护管理，维护内容包括进水井维护作业，该项得分 5 分。

③排水管道年维护作业频次

本项目排水管道年维护作业频次绩效指标为 100%，本单位通过委托武汉合力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等单位对辖区内的排水设施开展长效维护管理，维护内容包括排水管道维护作业，该项得分 5 分。

④疏涝物清运量

本项目疏涝物清运量绩效指标为 100%，本单位通过委托第三方等单位对辖区内的排水设施开展长效维护管理，维护内容包括排水管道疏涝物清理，根据检查及考核明细表显示，该项得分 5 分。

⑤投诉事件处理

本项目投诉事件处理绩效指标为 100%，本单位通过水上 110 平台及市长热线对投诉事件进行处理，根据检查记录表显示，投诉处理率为 100%，该项得分 5 分。

⑥排水设施（管网）维护作业达标率

本项目排水设施（管网）维护作业达标率绩效指标为 $\geq 90\%$ ，本单位根据协议约定委托第三方开展排水设施维护作业，并定期对维护作业进行考核，根据考核结果进行付款，

本期纳入考核的 8 个片区（含武汉站），共计扣款 221 分，实际完成率为 86.03%，未能较好完成该项绩效指标，该项得分 4.78 分。

⑦排水通畅率

本项目排水通畅率绩效指标为 100%，本年度未见由于排水不畅，导致城市内涝，该项得分 5 分。

⑧业务档案资料完整性

本项目业务档案资料完整性绩效指标为 100%，根据实际执行情况，本项目实施的业务档案资料较为完整，该项得分 5 分。

⑨投诉处理满意度

本项目投诉处理满意度绩效指标为 $\geq 90\%$ ，由于本期未针对该项目开展问卷调查，该项得分 0 分。

⑩完成及时率

本项目完成及时率绩效指标为及时，本单位通过委托第三方开展相关服务，经过预算调整后的项目，均按合同约定及时完成相关服务，该项得分 5 分。

(11)成本节约率

本项目成本节约率绩效指标为 $\leq 100\%$ ，本单位经过预算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为 100%，项目成本节约率为 100%，符合项目绩效指标，该项得分 5 分。

(12)安全生产

本项目安全生产绩效指标为 100%，本项目实施期间，未见安全事故相关报告，完成该项绩效指标，该项得分 5 分。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项目未设置效益指标。（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

上年度针对类似项目绩效自评，本年度存在预算调整，导致部分项目与上年度实施不一致。

2. 本年度绩效问题和原因

预算执行方面，本年度预算执行与年初设定预算执行存在较大调整，调整幅度为 57.66%，存在预算年初预算编制不合理。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根据下年度预计工作安排，提高预算编制合理性。

2022年度城市排水维护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 2023-3-10 自评得分: 94.78

项目名称		城市排水维护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水务工程建设质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232.22	1232.22	100%	20.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开展日常维护，认真做好排水设施维护工作，确保排水管道完好畅通，晴天无污水满溢，雨天无渍水，无安全事故发生。			完成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数量指标	检查井年维护作业频次		100%	100%	5
			进水井年维护作业频次		100%	100%	5
			排水管道年维护作业频次		100%	100%	5
			疏浚物清运量		100%	100%	5
			投诉事件处理		100%	100%	5
		质量指标	排水设施（管网）维护作业达标率		≥90%	86.03%	4.78
			排水通畅率		100%	100%	5
			业务档案资料完整性		100%	100%	5
			投诉处理满意度		≥9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及时	及时	5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100%	100%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安全生产	100%	100%	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本期未开展投诉处理满意度调查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改进措施：开展投诉处理满意度调查 结果应用方案：无					

备注:

-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六、水资源提升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对 2022 年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以下简称“水务局”）水资源提升项目支出进行绩效评价，综合评价得分为 99.83 分，评价评级为“优”。本单位通过实施辖区内汤逊湖野芷湖汇水区社区雨污分流改造等 10 项工程，提高水利工程运行维护质量，发挥好运维费效益，促进水利工程长效管理，较好地完成了项目绩效目标。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水资源提升项目年初安排预算金额为 0 万元，预算调整金额为 2309 万元，调整幅度为 2309 万元，实际执行金额为 2289.52 万元，执行率为 99.16%。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为：开展水资源提升项目建设，改善辖区水务净化处理能力。

本单位根据区政府工作安排结合单位基本职能，积极开展洪山区汤逊湖野芷湖汇水区社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洪山区第二批排水管网结构性缺陷修复工程、南湖栈道升级改造工程、洪山区东港污水管道工程、沙湖港新沟渠至罗家港黑臭水体治理工程、天兴洲堤防加固工程、武汉站新增排水出口工程、湖泊沿湖岸线景观荷花种植工程、汤逊湖退垵还湖（一期）及青菱湖退垵还湖总体规划及一期工程等工程项

目，改善辖区水务净化处理能力。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无。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预算执行情况主要评价“本年预算执行率”。该部分满分 20 分，得 19.83 分，得分率为 99.16%。2022 年水资源提升项目预算支出 2289.52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决算支出 2289.52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16%。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 19.83 分。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水资源提升工程开工率

本项目水资源提升工程开工率绩效指标为 100%，本项目预计包括子项目为 10 个（分别为洪山区汤逊湖野芷湖汇水区社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洪山区第二批排水管网结构性缺陷修复工程、南湖栈道升级改造改造工程、洪山区东港污水管道工程、沙湖港新沟渠至罗家港黑臭水体治理工程、天兴洲堤防加固工程、武汉站新增排水出口工程、湖泊沿湖岸线景观荷花种植工程、汤逊湖退垸还湖（一期）及青菱湖退垸还湖总体规划及一期工程），本年度开工率为 100%，该项得分 15 分。

②工程验收合格率

本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绩效指标为 100%，本单位通过委托第三方开展项目工程验收，该项得分 15 分。

③成本控制率

本项目成本节约率绩效指标为 $\leq 100\%$ ，本单位经过预算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为 99.16%，项目成本节约率为 $\leq 100\%$ ，符合项目绩效指标，该项得分 15 分。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重大污染事故

本项目重大污染事故绩效指标为 0 次，经查询相关报告，未见产生重大影响的污染事故公开报道，项目实施达到项目绩效指标，该项得分 15 分。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

上年度未开展类似项目绩效评估。

2. 本年度绩效问题和原因

预算执行方面，本年度预算执行与年初设定预算执行存在较大调整，调整幅度为 100%，存在预算年初预算编制不合理。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根据下年度预计工作安排，提高预算编制合理性。

2022年度水资源提升项目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 2023-3-10 自评得分: 99.83

项目名称		水资源提升项目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309.00	2289.52	99.16%	19.83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开展水资源提升项目建设，改善辖区水务净化处理能力。			完成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资源提升工程开工率		100%	100%	15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99%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污染事故		0次	0次	1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七、城建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对 2022 年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以下简称“水务局”）城建资金项目支出进行绩效评价，综合评价得分为 94 分，评价评级为“优”。本单位通过实施辖区洪山区居民二次供水设施改造工程、洪山区汤逊湖野芷湖汇水区社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及天兴洲水厂部分设施升级改造工程等项目内容，较好地完成了项目绩效目标。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城建资金项目年初安排预算金额为万元，预算调整金额为 1191 万元，调整幅度为 1191 万元，实际执行金额为 1191 万元，执行率为 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为：完成和平街小区二次供水改造，同时完成存在较大供水安全隐患的楼顶水箱更换工作，实现“抄表到户、计量到户、服务到户”，推动形成权责明晰、管理专业、监管到位的居民住宅二次供水管理工作新格局，切实解决我市城市供水“最后一公里”的用水安全问题，提升城市供水保障能力。

本单位根据区政府工作安排结合单位基本职能，委托施工方洪山区居民二次供水设施改造工程、洪山区汤逊湖野芷湖汇水区社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及天兴洲水厂部分设施升

级改造工程等项目，解决社区供排水问题。较好地完成了“完成和平街小区二次供水改造，同时完成存在较大供水安全隐患的楼顶水箱更换工作，实现“抄表到户、计量到户、服务到户”，推动形成权责明晰、管理专业、监管到位的居民住宅二次供水管理工作新格局，切实解决我市城市供水“最后一公里”的用水安全问题，提升城市供水保障能力。”年度绩效目标。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无。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预算执行情况主要评价“本年预算执行率”。该部分满分 20 分，得 20 分，得分率为 100%。2022 年城建资金项目预算支出 1191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决算支出 1191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 20 分。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水务工程开工率

本项目水务工程开工率绩效指标为 100%，本单位开工工程分别为洪山区居民二次供水设施改造工程、洪山区汤逊湖野芷湖汇水区社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及天兴洲水厂部分设

施升级改造工程，均已开工建设，并支付款项，该项得分 12 分。

②水务工程验收合格率

本项目水务工程验收合格率绩效指标为 100%，本单位已验收工程均已合格，其中洪山区二次供水设施改造工程狮子山街军威苑小区 A 区等 9 处居民住宅项目工程为预付款，由于相关结算不全，尚未见验收手续，该项得分 12 分。

③水务工程完工及时率

本项目水务工程完工及时率绩效指标及时，项目施工方按合同约定开展项目施工，其中洪山区二次供水设施改造工程狮子山街军威苑小区 A 区等 9 处居民住宅项目工程为预付款，由于相关结算不全，尚未见验收手续，部分项目已按要求完成工程施工，该项得分 6 分。

④工程成本控制率

本项目成本节约率绩效指标为 $\leq 100\%$ ，本单位经过预算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为 100%，项目成本节约率为 100%，符合项目绩效指标，该项得分 12 分。

⑤工程建设事故率

本项目工程建设事故率绩效指标为 0 次，本项目实施期间，未见工程建设事故相关报告，完成该项绩效指标，该项得分 12 分。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项目未设置效益指标。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

上年度未开展类似项目绩效评估，

2. 本年度绩效问题和原因

预算执行方面，本年度预算执行与年初设定预算执行存在较大调整，调整幅度为 100%，存在预算年初预算编制不合理。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根据下年度预计工作安排，提高预算编制合理性。

2022年度城建资金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 2023-3-10 自评得分: 94.00

项目名称		城建资金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供水管理站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191.00	1191.00	100%	20.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完成和平街小区二次供水改造，同时完成存在较大供水安全隐患的楼顶水箱更换工作，实现“抄表到户、计量到户、服务到户”，推动形成权责明晰、管理专业、监管到位的居民住宅二次供水管理工作新格局，切实解决我市城市供水“最后一公里”的用水安全问题，提升城市供水保障能力。			完成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务工程开工率		100%	100%	12
		质量指标	水务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2
		时效指标	水务工程完工及时率		及时	部分及时	6
		成本指标	工程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程建设事故率		0次	0次	12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八、洪山区防疫隔离点市政排口处污水消毒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对 2022 年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以下简称“水务局”）洪山区防疫隔离点市政排口处污水消毒项目支出进行绩效评价，综合评价得分为 100 分，评价评级为“优”。本单位通过实施辖区洪山区防疫隔离点市政排口处污水消毒项目，开展防疫隔离点二次消杀，阻断疫情传播通道，较好地完成了项目绩效目标，有效保障了辖区人民群众身体健康。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洪山区防疫隔离点市政排口处污水消毒项目年初安排预算金额为 0 万元，预算调整金额为 552.9 万元，调整幅度为 552.9 万元，实际执行金额为 552.8 万元，执行率为 99.98%。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为：开展防疫隔离点二次消杀，阻断疫情传播通道。

本单位根据区政府工作安排结合单位基本职能，委托第三方依据洪山区人民政府 2020 年 12 月 11 日第 2468 号公文《关于红霞物流市场排水管网应急消杀工作有关资金问题的请示》、洪山区人民政府 2021 年 8 月 4 日第 3905 及 8 月

3 日 1957 号公文《关于申请落实开展市政排水管网二次消毒费用的请示》、洪山区新冠防疫隔离点市政排口污水消毒处理服务项目购买服务合同等文件，开展防疫隔离点二次消杀，阻断疫情传播通道，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无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预算执行情况主要评价“本年预算执行率”。该部分满分 20 分，得 20 分，得分率为 100%。2022 年洪山区防疫隔离点市政排口处污水消毒项目预算支出 552.9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决算支出 552.8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98%。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 20 分。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排口消杀率

本项目排口消杀率绩效指标为 100%，本单位通过武汉中水建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等单位根据《湖北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医疗污水、城镇污水处理和建筑物排水管理工作指南》等文件要求，于 2021 年 8 对辖区内所有排口进行消杀，该项得分 15 分。

②排口消杀频率

本项目排口消杀频率绩效指标为 1 次/日，本单位通过委托第三方开展排口消杀，分三批次共计消杀 21828 次，完成该项绩效指标，该项得分 15 分。

③成本控制率

本项目成本节约率绩效指标为 $\leq 100\%$ ，本单位经过预算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为 100%，项目成本节约率为 100%，符合项目绩效指标，该项得分 15 分。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安全事故率

本项目安全事故率绩效指标为 0 次，本项目实施期间，未见安全事故相关报告，完成该项绩效指标，该项得分 15 分。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

上年度未开展类似项目绩效评估，

2. 本年度绩效问题和原因

预算执行方面，本年度预算执行与年初设定预算执行存在较大调整，调整幅度为 100%，存在预算年初预算编制不合理。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根据下年度预计工作安排，提高预算编制合理性。

2022年度洪山区防疫隔离点市政排口处污水消毒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 2023-3-10 自评得分: 100.00

项目名称		洪山区防疫隔离点市政排口处污水消毒项目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552.90	552.80	99.98%	20.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开展防疫隔离点二次消杀，阻断疫情传播通道。			完成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排口消杀率		100%	100%	15	
		时效指标	排口消杀频率		1次/日	1次/日	15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事故率		0次	0次	1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九、第二批排水管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对 2022 年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以下简称“水务局”）第二批排水管网缺陷修复项目支出进行绩效评价，综合评价得分为 100 分，评价评级为“优”。本单位通过实施辖区内进行第二批排水管网缺陷修复工程等项目内容，防止污物入湖入港，改善水生态环境，较好地完成项目绩效目标。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第二批排水管网缺陷修复项目年初安排预算金额为 0 万元，预算调整金额为 500 万元，调整幅度为 500 万元，实际执行金额为 500 万元，执行率为 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为：进行第二批排水管网缺陷修复工程。

本单位根据区政府工作安排结合单位基本职能，在南湖路、南李路、文秀街、文治街、文盛街、文昌路、书城路、南湖大道、珞狮南路、珞桂路、文荟街、幸福街、浅水湾路、虎泉街、卓刀泉路、楚康路、康福路、楚平路、民族大道、团结大道、沙湖港北路、杨园南路、欢乐大道、友谊大道及铁机路等 25 条市政道路沿线排水管网进行结构性缺陷 205 处管段进行修复，全面防止污物入湖入港，改善水生态环境的绩效目标。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无。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预算执行情况主要评价“本年预算执行率”。该部分满分 20 分，得 20 分，得分率为 100%。2022 年第二批排水管网缺陷修复项目预算支出 500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决算支出 50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 20 分。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开工市政道路沿线排水管网数量

本项目开工市政道路沿线排水管网数量绩效指标为 ≥ 25 条，本单位通过委托武汉浩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在南湖路、南李路、文秀街、文治街、文盛街、文昌路、书城路、南湖大道、珞狮南路、珞桂路、文荟街、幸福街、浅水湾路、虎泉街、卓刀泉路、楚康路、康福路、楚平路、民族大道、团结大道、沙湖港北路、杨园南路、欢乐大道、友谊大道及铁机路等 25 条市政道路。完成开工市政道路沿线排水管网数量的绩效指标，该项得分 15 分。

②项目验收合格率

本项目验收合格率绩效指标为 100%，本项目于

2022-12-13 通过验收，验收范围 1、南湖路管道长 199m；2、南李路管道长 41m；3、文秀街管道长 67m；4、文治街管道长 153m；5、文盛街管道长 241m；6、文昌路管道长 28m；7、书城路管道长 15m；8、南湖大道管道长 46m；9、珞狮南路管道长 387m；10. 珞桂路管道长 60m；11. 文荟街管道长 21m；12、幸福路管道长 11m；13、浅水湾路管道长 40m；14、虎泉街管道长 59m；15、卓刀泉路管道长 19m；16、楚康路管道长 11m；17、康福路管道长 63m；18、民族大道管道长 87m；19. 团结大道管道长 356.59m；20、铁机路管道长 18m；21、沙湖港北路管道长 3m；22、欢乐大道管道长 762m；23、杨园南路管道长 53.3m；24、南湖北路管道长 14m；25、新溢洲路管道长 2m；26、丰华苑路管道长 35m；27、岭南路管道长 89.3m. 共 27 条路，管道长 2854.79m，该项得分 15 分。

③成本节约率

本项目成本节约率绩效指标为 $\leq 100\%$ ，本单位经过预算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为 100%，项目成本节约率为 100%，符合项目绩效指标，该项得分 15 分。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排水能力提升

本项目排水能力提升绩效指标为提升明显，本单位通过在 25 个街道开展第二批排水管网缺陷修复工程，不断提升

城市排水能力，优化水务处理能力，改善辖区水务环境，该项得分 15 分。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

上年度未开展类似项目绩效评估，

2. 本年度绩效问题和原因

预算执行方面，本年度预算执行与年初设定预算执行存在较大调整，调整幅度为 100%，存在预算年初预算编制不合理。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根据下年度预计工作安排，提高预算编制合理性。

2022年度第二批排水管网缺陷修复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 2023-3-10			自评得分: 100		
项目名称		第二批排水管网缺陷修复					
主管部门		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500	50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进行第二批排水管网缺陷修复工程			基本符合年初设定目标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工市政道路沿线排水管网数量		≥25条	25条	15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100%	100%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排水能力提升		明显	明显	1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十、张家湾及和平片区排水混错接改造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对 2022 年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以下简称“水务局”）张家湾及和平片区排水混错接改造项目支出进行绩效评价，综合评价得分为 100 分，评价评级为“优”。本单位通过对张家湾及和平片区 42 条市政道路 240 处混错接点进行改造，新增 d300mm-d1000mm 排水管道约 4078m。非开挖修复 d300-d1350 雨水管道 532m，d400-d500 污水管道 49m 等项目内容，防止污物入湖入港，改善水生态环境，较好地完成项目绩效目标。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张家湾及和平片区排水混错接改造项目年初安排预算金额为 0 万元，预算调整金额为 1262 万元，调整幅度为 1262 万元，实际执行金额为 1262 万元，执行率为 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为：完成张家湾及和平片区 42 条市政道路 240 处混错接点进行改造，新增 d300mm-d1000mm 排水管道约 4078m。

本单位根据区政府工作安排结合单位基本职能，在张家湾及和平片区 42 条市政道路 240 处混错接点进行改造，新增 d300mm-d1000mm 排水管道约 4078m。非开挖修复 d300-d1350 雨水管道 532m，d400-d500 污水管道 49m 等工程

内容，全面防止污物入湖入港，改善水生态环境的绩效目标。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无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预算执行情况主要评价“本年预算执行率”。该部分满分 20 分，得 20 分，得分率为 100%。2022 年张家湾及和平片区排水混错接改造项目预算支出 1262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决算支出 1262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 20 分。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完成市政道路改造

本项目完成市政道路改造绩效指标为 42 条，本单位通过委托武汉浩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在张家湾及和平片区 42 条市政道路 240 处混错接点进行改造，新增 d300mm-d1000mm 排水管道约 4078m。非开挖修复 d300-d1350 雨水管道 532m，d400-d500 污水管道 49m。该项得分 12 分。

②新增排水管道

本项目新增排水管道绩效指标为 4078m，本项目于 2022-10-19 通过验收，验收范围 1. 园林路 DN315 污水管道 7.03m，DN450 污水管道 17.3m；2、沙湖港北路 DN450 污水管

道 29.6m; 3. 蓝天路 D: 315 污水管道 6m; 4、铁机路 DN315 污水管道 4.4m; 5、杨园南路 DV160 污水管道 15.8a, D.Y225 污水管道 23.7m, DN315 污水管道 25.7m, DN450 污水管道 60.85m, DN630 污水管道 35.3m; 6、祥丰路 DN450 污水管道 11.51m, DN300 雨水口连接管 16.98m; 7、北洋桥路 DN315 污水管道 219.35m; 8、罗家港路 DN315 污水管道 11.6m, DN450 污水管道 30.9m, DN300 雨水口连接管 22.8m; 9、武丰路、丰园路 DN315 污水管道 72.2m, DN450 污水管道 88.4m; 10、和平港路 DN315 污水管道 15.3m; 11. 仁和路 DN225 污水管道 21.33m, DN315 污水管道 206.92m, DN450 污水管道 283.8m, DN300 雨水口连接管 2.5m; 12、三弓路 DN450 污水管道 20.4m; 13. 沙湖大道 DN315 污水管道 26.84m, DN450 污水管道 35.5m; 14、礼和路 DN450 污水管道 6.69m; 15. 团结大道 DN225 污水管道 11m, DN315 污水管道 53.7m, DN450 污水管道 101.1m, DN300 雨水口连接管 6.64m; 16. 梨园小路 DN315 污水管道 12.5m, DN450 污水管进口 8.5m; 17、丁字桥南路 DN315 污水管道 99.2m, DN450 污水管道 46.3m; 18. 文盛路 DN450 污水管道 140.48m; 19、文馨街 DN450 污水管道 11.4m; 20、野芷湖南路 DN600 雨水管道 555.1m, DN300 雨水口连接管 260.6m; 21、长征三路 DN450 污水管道 14m, D450 污水管道拖拉管 274m; 22、夹套河路 DIN300 雨水口连接管 48.2m; 23、白沙洲大道 DN300 雨水口连接管 40.2m; 24、白沙三路

DN450 污水管道 7m、建设新村路 DN300 雨水口连接管 4.2m; 26. 工商学院路 DN450 污水管道 304.02, DN300 雨水口连接臂 24.8m; 27. 平安路 DN450 污水管道 55.29m; 28. 文治街 DN315 污水管道 8.77m; DN450 污水管道 57.2m; 29. 柳园路 DN450 污水管道 30.94m, DN300 雨水口连接管 6.5m. 该项得分 12 分。

③项目验收合格率

本项目验收合格率绩效指标为 100%，本项目于 2022-10-19 通过业主单位、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勘察单位及设施管理单位联合验收，项目存在的问题及处理意见为无。符合项目绩效指标，该项得分 12 分。

④成本节约率

本项目成本节约率绩效指标为 $\leq 100\%$ ，本单位经过预算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为 100%，项目成本节约率为 100%，符合项目绩效指标，该项得分 12 分。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张家湾及和平片区排水能力提升

本项目张家湾及和平片区排水能力提升绩效指标为提升明显，本单位通过在张家湾及和平片区 45 条道路开展排水混错接改造工程，不断提升城市排水能力，优化水务处理能力，改善辖区水务环境，该项得分 12 分。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

上年度未开展类似项目绩效评估，

2. 本年度绩效问题和原因

预算执行方面，本年度预算执行与年初设定预算执行存在较大调整，调整幅度为 100%，存在预算年初预算编制不合理。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根据下年度预计工作安排，提高预算编制合理性。

2022年度张家湾及和平片区排水混错接改造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 2023-3-10

自评得分: 100

项目名称		张家湾及和平片区排水混错接改造					
主管部门		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262	1262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完成张家湾及和平片区42条市政道路240处混错接点进行改造，新增d300mm-d1000mm排水管道约4078m			基本完成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市政道理改造		42条	42条	12
		数量指标	新增排水管道		4078m	4078m	12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2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100%	100%	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张家湾及和平片区排水能力提升		明显	明显	12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十一、二次供水改造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对 2022 年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以下简称“水务局”）二次供水改造项目支出进行绩效评价，综合评价得分为 71.26 分，评价评级为“良”。本单位通过对辖区内老旧住宅的二次供水设施等进行改造，如泵房、水池（箱）、水泵、阀门、电控装置、消毒设备、压力水容器、供水管道（从城市公共供水管道取水点阀门位置至住宅用户计量水表）等，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般。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二次供水改造项目年初安排预算金额为 3367.66 万元，实际执行金额为 3367.66 万元，执行率为 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为：对洪山区梨园街汪家墩等 56 个老旧住宅的二次供水设施等进行改造，如泵房、水池（箱）、水泵、阀门、电控装置、消毒设备、压力水容器、供水管道（从城市公共供水管道取水点阀门位置至住宅用户计量水表）等，不包括消防供水设施、热水、直饮水、中水回用等其他供水设施。

本单位根据区政府工作安排结合单位基本职能，开展二次供水改造，积极落实《洪山区居民住宅二次供水设施改造

实施方案》、《关于“洪山区二次供水设施改造工程狮子山街军威苑小区 A 区等 9 处居民住宅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关于“洪山区二次供水设施改造工程和平街金银岛花园等 2 处居民住宅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关于“梨园街东湖花园一期等 2 处居民住宅二次供水项目”初涉设计的批复》、《关于“洪山区二次供水设施改造工程和平街（金鹤园三期）二次供水改造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等相关文件要求，基本完成了“对洪山区老旧住宅的二次供水设施等进行改造”的绩效目标。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部分二次供水改造项目，本年度未执行完毕。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预算执行情况主要评价“本年预算执行率”。该部分满分 20 分，得 20 分，得分率为 100%。2022 年二次供水改造项目预算支出 3367.66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决算支出 3367.6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 20 分。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二次供水改造处数

本项目二次供水改造处数绩效指标为 56 处，本单位通

过对狮子山街军威苑小区 A 区等 9 处居民住宅、和平街和逸苑居民住宅、和平街金银岛花园等 2 处居民住宅、梨园街东湖花园一期等 2 处居民住宅、和平街（金鹤园三期）进行二次供水改造。实现二次供水改造 15 处，该项得分 2.01 分。

②二次供水改造小区住户数量

本项目二次供水改造小区住户数量绩效指标为 ≥ 15151 户，本单位通过对狮子山街军威苑小区 A 区等 9 处居民住宅、和平街和逸苑居民住宅、和平街金银岛花园等 2 处居民住宅、梨园街东湖花园一期等 2 处居民住宅、和平街（金鹤园三期）进行二次供水改造。实现二次供水改造小区住户数 3850 户，该项得分 1.91 分。

③新建或改造泵房数量

本项目新建或改造泵房数量绩效指标为 ≥ 33 个，本单位通过对狮子山街军威苑小区 A 区等 9 处居民住宅进行泵房新建改造。实现新建改造泵房数量 2 个，该项得分 0.46 分。

④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本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绩效指标为 100%，本期通过验收的二次供水改造项目验收合格率为 100%。完成该项绩效指标，该项得分 7.5 分。

⑤改造完成后入户水压

本项目改造完成后入户水压绩效指标为 $\geq 0.1\text{MPa}$ ，本期通过验收的二次供水改造项目改造完成后入户水压均 $\geq$

0.1MPa。完成该项绩效指标，该项得分 7.5 分。

⑥项目成本控制率

本项目成本控制率绩效指标为 $\leq 100\%$ ，本期二次供水改造项目成本控制率为 100%。完成该项绩效指标，该项得分 7.5 分。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老旧小区供水状况

本项目老旧小区供水状况指标为明显好转，本期通过对老旧住宅的二次供水设施等进行改造，使老旧小区供水状况明显好转。该项得分 7.5 分。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

上年度未开展类似项目绩效评估。

2. 本年度绩效问题和原因

（1）预算执行方面，本年度部分工程未完工，导致二次供水改造户数、二次供水改造小区住户数量、新建或改造泵房数量、新装智能化水表数量未达到绩效目标。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编制预算的同时，对应调整预算绩效目标，保持预算支出与绩效目标一一对应。

2022年度二次供水改造项目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填报日期: 2023-3-10

自评得分: 71.26

单位名称(盖章): 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 2023-9-10		自评得分: 71.20					
项目名称		二次供水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		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3367.66	3367.66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对洪山区梨园街汪家墩等56个老旧住宅的二次供水设施等进行改造,如泵房、水池(箱)、水泵、阀门、电控装置、消毒设备、压力水容器、供水管道(从城市公共供水管道取水点阀门位置至住宅用户计量水表)等,不包括消防供水设施、热水、直饮水、中水回用等其他供水设施。			基本完成		15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二次供水改造处数		56处	15处	2.01
			二次供水改造小区住户数量		≥15151户	3850户	1.91
			新建或改造泵房数量		≥33个	2个	0.46
			新装智能化水表数量		≥15151块	3804快	1.88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7.5
			改造完成后入户水压		≥0.1MPA	≥0.1MPA	7.5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率		≤100%	100%	7.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老旧小区供水状况		明显好转	明显好转	7.5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原因分析:部分工程未完工,目前按合同约定支付预付款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改进措施:加快项目进度,完成项目验收。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十二、水资源提升债券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对 2022 年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以下简称“水务局”）水资源提升债券项目支出进行绩效评价，综合评价得分为 92.85 分，评价评级为“优”。本单位通过实施辖区内水质提升、雨污分流、黄家湖综合整治、野芷湖连通通道整治、排口治理、截污、农村污水分散处理等工程，提升辖区内水体水质。开展渠道改造恢复、退垵还湖工程及岸线景观提升和生态改造工程，较好地完成了项目绩效目标。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水资源提升债券项目年初安排预算金额为 82471.8931 万元，实际执行金额为 82058.0884 万元，执行率为 99.5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为：通过实施辖区内水质提升、雨污分流、黄家湖综合整治、野芷湖连通通道整治、排口治理、截污、农村污水分散处理等工程，提升辖区内水体水质。开展渠道改造恢复、退垵还湖工程及岸线景观提升和生态改造工程，改善水资源和水生态环境。

本单位根据区政府工作安排结合单位基本职能，委托第三方开展一系列提升水资源环境的工程，如黄家湖综合整治、街道口茶港汇水区雨污分流、南湖连通渠汇水区雨污分流、逊湖野芷湖汇水区雨污分流、明渠（巡司河站东路）改

造等工程，提升辖区内水体水，改善水资源和水生态环境。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因黄家湖综合整治、沙湖港罗家港排口治理及岸线景观提升工程尚未完工验收，导致尚未完成综合整治工程验收合格率、排口治理及岸线景观提升合格率这两项绩效指标。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预算执行情况主要评价“本年预算执行率”。该部分满分 20 分，得 20 分，得分率为 100%。2022 年污水治理功能提升项目预算支出 3113.35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决算支出 3113.3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依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 20 分。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数量指标：

①开展水质提升工程数量

本项目开展水质提升工程数量绩效指标为 ≥ 9 个，本单位通过委托第三方对野芷湖、洪山区紫菰明渠、南湖连通渠、官桥湖、幸福湾水域、杨春湖（西区）、南湖重点节点、热电厂明渠（洪山段）等 9 个区域开展水质提升工程，完成开展水质提升工程数量的绩效指标，该项得分 3.53 分。

②开展雨污分流数量

本项目开展雨污分流数量绩效指标为 ≥ 6 个，本单位通过委托第三方对洪山区汤逊湖野芷湖汇水区社区、北港工业园区、南湖连通渠汇水区、街道口茶港汇水区等6个区域开展雨污分流，完成开展雨污分流数量的绩效指标，该项得分3.53分。

③开展综合整治工程数量

本项目开展综合整治工程数量绩效指标为 ≥ 1 ，本单位通过委托第三方对黄家湖进行综合整治，完成开展综合整治工程数量的绩效指标，该项得分3.53分。

④开展渠道恢复改造数量

本项目开展渠道恢复改造数量绩效指标为 ≥ 3 个，本单位通过委托第三方对南湖连通渠灾后恢复重建、武南铁路编组站明渠（巡司河-站东路）改造、野芷湖连通通道巡司河—野芷湖整治。完成开展渠道恢复改造数量的绩效指标，该项得分3.53分。

⑤开展退垵还湖数量

本项目开展退垵还湖数量绩效指标为 ≥ 1 个，本单位通过委托第三方对青菱湖退垵还湖。完成开展退垵还湖数量的绩效指标，该项得分3.53分。

⑥农村污水分散处理数量

本项目农村污水分散处理数量绩效指标为 ≥ 1 个，本单位通过委托第三方对农村污水分散处理（老桥村）。完成农

村污水分散处理数量的绩效指标，该项得分 3.53 分。

质量指标：

水质提升工程验收合格率

本项目水质提升工程验收合格率绩效指标为 100%，本单位已验收的水质提升工程合格率为 100%。完成水质提升工程验收合格率绩效指标，该项得分 3.53 分。

雨污分流工程验收合格率

本项目雨污分流工程验收合格率绩效指标为 100%，本单位已验收的雨污分流工程合格率为 100%。完成雨污分流工程验收合格率绩效指标，该项得分 3.53 分。

综合整治工程验收合格率

本项目综合整治工程验收合格率绩效指标为 100%，本单位综合整治工程尚未验收，未完成综合整治工程验收合格率绩效指标，该项得分 0 分。

渠道恢复验收合格率

本项目渠道恢复验收合格率绩效指标为 100%，本单位已验收的渠道恢复工程合格率为 100%。完成渠道恢复验收合格率绩效指标，该项得分 3.53 分。

排口治理及岸线景观提升合格率

本项目排口治理及岸线景观提升合格率绩效指标为 100%，本单位排口治理及岸线景观提升项目尚未验收，未完成综合整治工程验收合格率绩效指标，该项得分 0 分。

时效指标

水质提升工程开工及时性

本项目水质提升工程开工及时性绩效指标为及时，本单位水质提升工程已及时开工，完成水质提升工程开工及时性绩效指标，该项得分 3.53 分。

雨污分流工程开工及时性

本项目雨污分流工程开工及时性绩效指标为及时，本单位雨污分流工程已及时开工，完成雨污分流工程开工及时性绩效指标，该项得分 3.53 分。

综合整治工程开工及时性

本项目综合整治工程开工及时性绩效指标为及时，本单位综合整治工程已及时开工，完成综合整治工程开工及时性绩效指标，该项得分 3.53 分。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本项目成本节约率绩效指标为 $\leq 100\%$ ，本单位成本节约率为 99%，完成成本节约率绩效指标，该项得分 3.53 分。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社会效益指标

生活环境

本项目生活环境绩效指标为改善，本单位通过实施水质提升、雨污分流等工程，改善了居民的生活环境，完成了生

活环境指标，该项得分 3.53 分。

生态效益指标

水生态环境

本项目水生态环境绩效指标为改善，本单位通过实施水质提升、雨污分流、综合治理等工程，改善了水生态环境，完成了水生态环境指标，该项得分 3.53 分。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上年度结果应用情况

本项目为本年度新增项目。

2. 本年度绩效问题和原因

（1）绩效指标设置方面，本项目部分项目本年度未完工，未及时调整。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根据下年度预计工作安排，制定符合项目特点的预算绩效目标，提升绩效管理质量。

2022年度水资源提升债券项目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 2023-3-10		自评得分: 92.85			
项目名称		水资源提升债券项目					
主管部门		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82471.8931	82058.0884	99.50%	19.9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通过实施辖区内水质提升、雨污分流、黄家湖综合整治、野芷湖连通通道整治、排口治理、截污、农村污水分散处理等工程,提升辖区内水体水质。开展渠道改造恢复、退垵还湖工程及岸线景观提升和生态改造工程,改善水资源和水生态环境。			基本完成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水质提升工程数量		≥9个	9个	3.53
			开展雨污分流数量		≥6个	6个	3.53
			开展综合整治工程数量		≥1个	1个	3.53
			开展渠道恢复改造数量		≥3个	3个	3.53
			开展退垵还湖数量		≥1个	1个	3.53
			农村污水分散处理数量		≥1个	1个	3.53
		质量指标	水质提升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3.53
			雨污分流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3.53
			综合整治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渠道恢复验收合格率		100%	100%	3.53
			排口治理及岸线景观提升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水质提升工程开工及时性		及时	及时	3.53
	雨污分流工程开工及时性		及时	及时	3.53		
	综合整治工程开工及时性		及时	及时	3.53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100%	99%	3.53
		社会效益指标	生活环境		改善	改善	3.53
		生态效益指标	水生态环境		改善	改善	3.53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改进措施: 加快项目进度, 完成项目验收。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 (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 (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 (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含80%)、80-50% (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十三、党建（纪检）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

党建（纪检）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 万元，执行数为 4.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9%，自评得分 99.99。

2022年度党建（纪检）工作经费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3-3-10			自评得分：99.9974		
项目名称		党建（纪检）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5	4.99934	99.99%	19.9974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通过开展党员培训及教育活动，持续保持基层党组织的先进性，按照实事求是、与时俱进的要求，持续抓好基层党支部建设。			已完成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员培训活动		≥1次	1	15
			慰问活动开展次数		≥1次	1	15
			活动参与率		≥95%	100%	15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率		≤100%	99.99%	1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改进措施：无 结果应用：通过观看电影、订购党史学习资料等活动，及时更新党的先进事迹及先进理论，保持党组织的先进性及党员队伍的先进性。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十四、行政保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

行政保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93.29 万元，执行数为 293.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自评得分 93.96。

2022年度行政保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3-3-10 自评得分：93.96

项目名称		行政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93.29	293.29	100%	20.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确保局机关办公室及防汛抗旱办公室正常运转，逐步提高项目绩效管理质量，规范档案管理水平，为单位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提供助力。			基本完成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聘请律师人数		≥1人	2人	5.45
			文明创建活动开展次数		≥1次	2次	5.45
			西藏矿泉水采购数量		≥240箱	240箱	5.45
			建设项目财务决算报表完成率		100%	100%	5.45
			老干慰问活动		≥1次	8次	5.45
			档案归档率		100%	90%	4.91
		质量指标	决算报表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45
			物资采购合格率		100%	100%	5.45
			节水项目达标率		100%	100%	5.45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用水量增长率		≤0%	-	-
			安全事故发生数		0次	0次	5.45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效益指标“用水量增长率”设置不合理，主要系2022年机关办公楼部分改造，导致用水量统计没有可比性，难以进行量化。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改进措施：下一年度修改用水量增长率指标 结果应用：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十五、固定资产项目绩效自评

固定资产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6.9 万元，执行数为 15.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38%，自评得分 92.63。

2022年度固定资产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3-3-10		自评得分：92.63			
项目名称		固定资产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6.9	15.9496	94.38%	18.88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及时完成资产购置，登记入账，提高办公效率。			基本完成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电脑购置数量		≥5台	5台	10
			空调购置数量		≥4台	4台	10
			多功能一体机		≥2台	1台	5
			办公椅购置数量		≥200把	175	8.75
		质量指标	固定资产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率		≤100%	94.38%	1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办公椅购置数量未完成，新增购买会议条桌25个、铁皮文件柜5个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改进措施：强化预算编制，完成资产购置 结果应用方案：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十六、乡村振兴项目绩效自评

乡村振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 万元，执行数为 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自评得分 100。

2022年度乡村振兴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3-3-10		自评得分：100	
项目名称		乡村振兴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1	11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提供坚强组织保证和干部人才支持			已完成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驻村干部人数		≥2人	3人	30
			驻村帮扶天数		≥200天	306天	3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改进措施：无 结果应用方案：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十七、防汛预备费项目绩效自评

防汛预备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2.13万元，执行数为26.79万元，完成预算的64%，自评得分92.72。

2022年度防汛预备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3-3-10		自评得分：92.72		
项目名称		防汛预备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42.13	26.7927	64%	12.72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开展防汛培训，保障防汛物资，确保安全度汛。		完成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汛演练次数	≥1次	1次	12
			防汛物资储备完成率	100%	100%	12
		质量指标	防汛物资采购合格率	100%	100%	12
		时效指标	防汛响应率	100%	100%	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事故率	0次	0次	12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改进措施：无 结果应用：通过开展防汛培训，保障防汛物资及设备，不断提高防汛能力。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十八、水务应急保障项目绩效自评

水务应急保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31万元，执行数为13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得分100。

2022年度水务应急保障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3-3-10		自评得分：100.00			
项目名称		水务应急保障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31	131	100%	20.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及时、有效地预防和应对可能发生或已经发生的洪涝灾害，高效有序地开展防汛排涝、抢险救灾工作，最大限度地避免和减少人员伤亡和灾害损失，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完成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数量指标	水务应急事故处置率		100%	100%	15
		质量指标	水务应急处置人员胜任力		合格	合格	15
			水务应急处置设备合格率		100%	100%	15
		时效指标	突发水务应急事件处置及时性		合规	合规	1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十九、水务工程监督项目绩效自评

水务工程监督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为 29.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自评得分 92.49。

2022年度水务工程监督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3-3-10		自评得分：92.49			
项目名称		水务工程监督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水务工程建设质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30	29.98	100%	19.99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加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提高安全生产意识，减少水务工程事故。			完成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教育培训次数		≥1次		
			专项安全生产检查次数		≥6次	6次	7.5
			安全隐患问题清单		≥1份	6	7.5
			质量安全监督人员数量		≥2人	10人	7.5
		质量指标	重大节假日安全检查率		100%	100%	7.5
			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完成率		100%	100%	7.5
	时效指标	定期安全生产检查频率		1次/季度	1次/季度	7.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安全事故率		0次	0次	7.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由于不能聚集等影响，本期未开展安全教育培训。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改进措施：加强安全教育培训 结果应用方案：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十、洪山江滩日常治理项目绩效自评

洪山江滩日常治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1.40 万元，执行数为 128.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自评得分 92.49。

2022年度洪山江滩日常治理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3-3-10		自评得分：99.63	
项目名称		洪山江滩日常治理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江滩管理中心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31.40	128.98	98%	19.63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做好江滩及杨泗港公园治理工作，不断提升江滩管理服务水平。			完成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维护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5
		质量指标	日常维护合格率		≥95%	96.27	15
		时效指标	日常维护频率		≥1次/天	1次/天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事故发生率		0次	0	1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十一、武金堤日常维护项目绩效自评

武金堤日常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99.36万元，执行数为399.3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得分100。

2022年度武金堤日常维护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3-3-10		自评得分：100.00	
项目名称		武金堤日常维护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堤防管理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399.36	399.36	100%	20.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河道堤防整险加固，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效果显著			完成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堤防日常维护率		100%	100%	8.58
			堤顶道路日常维护率		100%	100%	8.57
			防浪台翻耕次数		≥1次	1次	8.57
		质量指标	堤顶道路维护合格率		≥95%	100%	8.57
			堤防维护合格率		≥95%	100%	8.57
		时效指标	堤顶道路日常巡查频率		≥5次/周	5次	8.57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安全事故率		0次	0	8.57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十二、供水保障服务项目绩效自评

供水保障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7 万元，执行数为 56.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自评得分 99.59。

2022年度供水保障服务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3-3-10		自评得分：99.59		
项目名称		供水保障服务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供水管理站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57.00	56.38	99%	19.78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清洗三无水箱，严守防冻值守，确保极端天气正常供水。			完成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三无水箱清洗数量		≥161个	158	9.81
			防冻响应小组		2个	2个	10
		质量指标	三无水箱清洗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三无水箱清洗频率		1次/季度	1次/季度	10
			防冻值守时间		24小时	24小时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防冻应急事故增长率		<0	<0	1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十三、水务信息化项目绩效自评

水务信息化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3 万元，执行数为 17.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53%，自评得分 71.32。

2022年度水务信息化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3-3-10		自评得分：71.32		
项目名称		水务信息化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信息中心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33.00	17.49	53%	10.6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通过检测网络设备，确保网络安全，提升水务监控效率和效益。			基本完成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业演练与培训		≥1次	-	
			主汛期巡检次数		≥4次/月	1次/月	2.15
			信息设备检测次数		≥1次	12次	8.57
		质量指标	设备检测合格率		100%	100%	8.57
		时效指标	常规时间巡检频率		≥2次/月	1次/月	4.29
			重大故障处理期限		≤72小时	≤72小时	8.57
	效益指	社会效益指标	网络安全率		100%	100%	8.57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本期未开展专业演练与培训，未完成主汛期巡检次数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改进措施：开展专业演练与培训，加大主汛期和常规时间巡检频率，增加信息设备检测次数，进一步确保网络安全。 结果应用方案：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十四、水务执法功能提升项目绩效自评

水务执法功能提升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63 万元，执行数为 0.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自评得分 100。

2022年度水务执法功能提升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3-3-10		自评得分：100.00	
项目名称		水务执法功能提升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水务监察大队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0.63	0.63	100%	20.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监控辖区长江江面，加强执法能力建设，严厉打击非法采砂行为，持续巩固我区河道非法采砂整治工作成效。			完成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视频监控点位数量		≥6个	14	1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视频监控频率		24小时	24小时	1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安全事故率		0次	0次	10
		社会效益指标	违法采砂增长率		≤0	<0	1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十五、执法码头竣工验收项目绩效自评

执法码头竣工验收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8 万元，执行数为 57.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自评得分 94.08。

2022年度执法码头竣工验收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3-3-10		自评得分：94.08		
项目名称		执法码头竣工验收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水务监察大队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58.00	57.42	99%	19.8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规范和加强执法码头建设管理，保证和提升执法码头工程质量。			完成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验收码头数量		1个	1个	8.57
			完成专项验收报告		≥3份	1份	2.86
		质量指标	安全评价合格率		100%	100%	8.57
			消防验收合格率		100%	100%	8.57
			码头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100%	8.57
		时效指标	档案归档及时率		3个月	1个月	8.57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率		≤100%	99%	8.57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十六、堤防维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

堤防维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87.93万元，执行数为187.9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得分94。

2022年度堤防维护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3-3-10		自评得分：94.00			
项目名称		堤防维护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堤防管理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87.93	187.93	100%	20.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河道堤防整险加固，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效果显著			完成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堤顶道路巡查完成率		100%	100%	6
			堤防维护完成率		100%	100%	6
		质量指标	堤顶道路维护合格率		≥90%	100%	6
			堤防维护合格率		≥90%	100%	6
		时效指标	违规上报及时性		及时	及时	6
			突发事件处置及时率		及时	及时	6
	堤顶道路维护及时率		及时	及时	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事故次数		0次	0次	6
		环境效益指标	堤防环境明显改善		明显	明显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本期未开展服务对象满意度问卷调查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改进措施：积极开展问卷调查 结果应用方案：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十七、排水设施管网疏涝长效维护项目绩效自评

排水设施管网疏涝长效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86.79 万元，执行数为 486.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自评得分 90。

2022年度排水设施管网疏涝长效维护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3-3-10		自评得分：90.00			
项目名称		排水设施管网疏捞长效维护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城市排水队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486.79	486.79	100%	20.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开展日常维护，认真做好排水设施维护工作，确保排水管道完好畅通，晴天无污水满溢，雨天无渍水，无安全事故发生。			完成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排水管网疏捞维护率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排水管网疏捞维护合格率		≥90%	98.15%	10
		时效指标	排水管网疏捞维护及时率		及时	及时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事故次数		0次	0次	10
			辖区内涝防治显著		显著	显著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本期未开展服务对象满意度问卷调查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改进措施：积极开展服务对象问卷调查 结果应用方案：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十七、青菱湖湖泊管理维护项目绩效自评

青菱湖湖泊管理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4.02 万元，执行数为 34.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自评得分 100。

2022年度青菱湖湖泊管理维护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3-3-10		自评得分：100.00			
项目名称		青菱湖湖泊管理维护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34.02	34.02	100%	20.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开展青菱湖管理维护，提升居住环境			完成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青菱湖管理维护开展率		100%	100%	15
		质量指标	管理合格率		≥90%	99.78%	15
		成本指标	管理维护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提升度		明显	明显	1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十八、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目绩效自评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74.00 万元，执行数为 474.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自评得分 100。

2022年度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3-3-10		自评得分：100.00			
项目名称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474.00	474.00	100%	20.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提高水利工程完好率，保证水利工程正常、可靠运行，有效延长工程寿命，实现其设计功能，充分发挥水利工程的综合效益，全面提升防洪减灾、水资源有效供给和水环境、水生态保护能力。			完成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三无水箱清洗完成率		100%	100%	8.58
		质量指标	高校雨污补助合格率		100%	100%	8.57
			排水口水质监测完成率		100%	100%	8.57
		时效指标	排水口水质监测完成及时率		及时	及时	8.57
			“十四五”规划编制完成及时率		及时	及时	8.57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8.57
		社会效益指标	水务工程规划能力		提升	提升	8.57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十九、洪山江滩维护管理项目绩效自评

洪山江滩维护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7.10 万元，执行数为 47.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自评得分 100。

2022年度洪山江滩维护管理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3-3-10 自评得分：100.00

项目名称		洪山江滩维护管理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江滩管理中心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47.10	47.10	100%	20.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做好江滩公园治理工作，不断提升江滩管理服务水平。			完成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维护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2	
		质量指标	日常维护合格率		≥95%	100%	12	
		时效指标	日常维护频率		≥1次/天	≥1次/天	12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事故发生率		0次	0次	12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三十、水务应急处置项目绩效自评

水务应急处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7.42 万元，执行数为 51.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76%，自评得分 100。

2022年水务应急处置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3-3-10		自评得分：95.24	
项目名称		水务应急处置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67.42	51.38	76%	15.24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及时、有效地预防和应对可能发生或已经发生的水环境污染事件，高效有序地开展应急处置工作，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完成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务应急事故处置率		100%	100%	15
		时效指标	突发水务应急事件处置及时性		合规	合规	15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76%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事故		0次	0次	15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三十一、水务应急处置项目绩效自评

重点道路井盖设施维护验收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5 万元，执行数为 39.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53%，自评得分 90.57。

2022年度重点道路井盖设施维护验收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3-3-10 自评得分： 90.57							
项目名称		重点道路井盖设施维护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城市排水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75.00	39.65	53%	10.57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中心城区道路井盖的检查和维修完成率达到100%。			完成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更换盖板数量		≥230个	230个	15
		质量指标	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53%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事故率		0次	0次	1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三十二、水资源提升项目绩效自评

水资源提升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309.00万元，执行数为2289.52万元，完成预算的99.16%，自评得分99.83。

2022年度水资源提升项目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3-3-10 自评得分：99.83

项目名称		水资源提升项目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309.00	2289.52	99.16%	19.83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开展水资源提升项目建设，改善辖区水务净化处理能力。			完成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资源提升工程开工率		100%	100%	15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99%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污染事故		0次	0次	1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三十三、水务工程建设项目绩效自评

水务工程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61.83 万元，执行数为 159.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自评得分 99.77。

2022年度水务工程建设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3-3-10		自评得分：99.77	
项目名称		水务工程建设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61.83	159.96	99%	19.77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开展水务工程建设，提高水务处理能力，改善辖区水务环境。			完成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务工程开工率		100%	100%	12
		质量指标	水务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2
		时效指标	水务工程完工及时率		及时	及时	12
		成本指标	工程成本控制率		≤100%	99%	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程建设事故率		0次	0次	12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三十四、洪山区港渠勘测划界及管理范围界桩设置工程 十里长渠洪山段项目绩效自评

洪山区港渠勘测划界及管理范围界桩设置工程十里长渠洪山段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00 万元,执行数为 2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自评得分 100。

022年度洪山区港渠勘测划界及管理范围界桩设置工程十里长渠洪山段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填报日期: 2023-3-10					自评得分: 100.00		
项目名称		洪山区港渠勘测划界及管理范围界桩设置工程十里长渠洪山段					
主管部门		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0	20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及时完成沙湖港（洪山段）测绘及界桩埋设工作。			基本完成	20.0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界桩埋设数量		≥40个	58根	12
			航片正射影像图		1副	1副	12
		质量指标	界桩埋设合格率		100%	100%	12
			界桩制作合格率		100%	100%	12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期限		12个月	12个月	12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三十五、排水问题应急维修整治项目绩效自评

排水问题应急维修整治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0.00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自评得分 15。

2022年度排水问题应急维修整治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填报日期：2023-3-10					自评得分：15		
项目名称		排水问题应急维修整治					
主管部门		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80	0	0	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及时完成排水问题应急维修整治工程。			未完成	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开工率		100%	100%	15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0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性		及时	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100%	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本工程本期未完工，项目未支出。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加快项目进度，及时验收。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三十六、河湖管理项目绩效自评

河湖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0.00 万元，执行数为 49.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1.91%，自评得分 96.38。

2022年度河湖管理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3-3-10			自评得分：96.38		
项目名称		河湖管理					
主管部门		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60	49.1453	81.91%	16.38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制作湖长制流域电子地图制作，开展河湖长制南湖区域陆域巡查。			基本完成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巡察街道数量		≥58个	58个	10
		数量指标	巡查次数		≥2次	4次	10
		质量指标	电子地图合格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100%	81.91%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巡检安全率		100%	100%	1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三十七、污水排水长效维护项目绩效自评

污水排水长效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8.00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自评得分 0。

2022年度污水排水长效维护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3-3-10		自评得分：0	
项目名称		污水排水长效维护					
主管部门		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08	0	0	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加强污水排水设施及配套设施维护，改善辖区生态环境			未完成		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抽排设备维护率		100%		
		质量指标	维护维修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污水排水维护及时率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年安全事故数		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为0，主要系项目尚未验收。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改进措施：加快工程进度，尽快完成工程验收。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三十八、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项目绩效自评

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4.66 万元，执行数为 17.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70%，自评得分 14。

2022年度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 2023-3-10			自评得分: 14		
项目名称		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					
主管部门		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4.66	17.262	70%	14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完成洪山区青菱河洪水风险区划及防治区划。			项目未完成	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洪水风险分析成果说明报告		1份		
		数量指标	淹没和风险图		1份		
		时效指标	成果提交及时率		本期内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100%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标	洪山规划能力		提升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项目目前支付70%预付款，未完成验收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加快项目进度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 (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 (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 (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含80%)、80-50% (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三十九、水务设施维护项目绩效自评

水务设施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12.91万元，执行数为409.40万元，完成预算的57.43%，自评得分91.49。

2022年度水务设施维护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3-3-10		自评得分：91.49			
项目名称		水务设施维护					
主管部门		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712.9145	409.4034	57.43%	11.49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开展江滩设施维护，提升水体流失治理及保护管理能力。			基本完成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江滩设施维护率		100%	100%	15
		质量指标	东湖港蓝藻水华应急处置		100%	100%	15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100%	57.43%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水土流失治理及保护管理		提升	提升	15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四十、城市排水设施及配套设施维护项目绩效自评

城市排水设施及配套设施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24.85 万元，执行数为 324.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自评得分 91.6。

2022年度城市排水设施及配套设施维护项目经费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城市排水队填报日期：2023-3-10				自评得分：91.60			
项目名称		城市排水设施及配套设施维护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城市排水队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324.85	324.85	100%	20.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中心城区道路井盖的检查和维修完成率达到100%；负责全年内南湖13处截污闸的日常管理和维护工作；邵家咀泵站站房修缮完成率达到100%；完成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局城市排水队车辆评估、井盖保险等工作；前池清淤工作开展及时，无安全事故发生，南湖生态环境有明显改善。			完成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购置完成率		100%	100%	6
			南湖截污闸维修保养完成数		13道	13道	6
			机动车道地下通道排水设施维护		5个	3个	3.6
			人行地下通道设施维护数		5个	5个	6
	质量指标	施工安全性		安全	安全	6	
		设备运行稳定度		稳定	稳定	6	
		时效指标		排水管网清淤及时性	及时	及时	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年安全事故数	0起	0起	6
		生态效益指标		南湖环境改善度	≥85%	90%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	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本期未开展服务对象满意度问卷调查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改进措施：开展服务对象满意度问卷调查 结果应用方案：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四十一、城市排水设施及配套设施运转类项目绩效自评

城市排水设施及配套设施运转类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50 万元，执行数为 5.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自评得分 80。

2022年度城市排水设施及配套设施运转类项目经费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城i填报日期：2023-3-10				自评得分：80.00			
项目名称		城市排水设施及配套设施运转类项目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城市排水队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5.50	5.50	100%	20.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局城市排水队工作高效运转，合理有效地安排汛期值班工作和排渍物品采购，以应对汛期排渍需求			完成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汛期值班人员安排度		7月	7月	20
		时效指标	紧急事件处理效率		及时	及时	20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0%	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本期未针对社会公众满意度开展问卷调查。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开展问卷调查或调整相关绩效目标。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四十二、抽排设备维修项目绩效自评

抽排设备维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9.00万元，执行数为208.54万元，完成预算的99.80%，自评得分80。

2022年度抽排设备维修项目经费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填报日期：2023-3-10					自评得分：80.00		
项目名称		抽排设备维修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城市排水队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09.00	208.54	99.8%	20.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及时对设备维护保养及维修，确保设备正常运行			完成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抽排设备维修及时度		及时	及时	20
		社会效益指标	抽排设备故障率		≤5%	0%	20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85%	0%	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本期未开展社会公众满意度问卷调查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开展社会公众满意度问卷调查或调查相关绩效指标。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四十三、车辆保险维修项目绩效自评

车辆保险维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5.20万元，执行数为65.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得分99.05。

2022年度车辆保险维修项目经费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填报日期：2023-3-10					自评得分：99.05		
项目名称		车辆保险维修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城市排水队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65.20	65.20	100%	20.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车辆保险购置数达到38个；车辆维修完成率与维修人员到位率均达到100%；38辆车均有年检合格标志；车辆均得到合理、全部使用；车辆故障率不超过5%；全年未发生安全事故；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单位实施结果满意。			基本完成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车辆年检合格率		100%	100%	12
			车辆保险购置完成数		38份	35份	11.05
			车辆维修完成率		100%	100%	12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车辆维修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2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事故发生数		0次	0次	12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四十四、信息中心项目绩效自评

信息中心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89 万元，执行数为 3.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自评得分 88。

2022年度信息中心项目经费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水务信息管理中4填报日期: 2023-3-10				自评得分:		88.00		
项目名称		信息中心项目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水务信息管理中心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3.89	3.89	100%	20.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开展水务信息管理技能培训, 通过各种水务信息宣传活动, 保护水资源。				基本完成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活动开展次数		≥1次	1次	12	
			水务信息技能培训参加率		100%	100%	12.00	
			水务信息技能培训次数		≥1次	1次	12	
		质量指标	水务信息技能培训合格率		≥90%		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率		≤100%	100%	12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水务信息技能培训未进行考核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改进措施: 加强开展水务信息管理技能培训, 进行各种水务信息宣传活动。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四十五、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的绩效自评

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7.48 万元，执行数为 17.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自评得分 100。

2022年度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经费项目经费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3-3-10				自评得分：100.00			
项目名称		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水务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7.48	17.48	100%	20.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开展水务工程项目和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程，不断提高水务工程管理水平。			已完成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水务工程质量检查		≥1次	2次	15
			水务工程安全活动开展次数		≥1次	2次	15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水务工程整改合格率		100%	100%	15
		社会效益指标	水务工程安全事故增长率		<0%	0次	1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四十六、质检站固定资产购置项目绩效自评

质检站固定资产购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86 万元，执行数为 3.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自评得分 100。

2022年度质检站固定资产购置项目经费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3-3-10 自评得分：100.00							
项目名称		质检站固定资产购置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水务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3.86	3.86	100%	20.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开展水务工程项目和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程，不断提高水务工程管理水平。			已完成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台式电脑采购数量		≥4台	4台	12
			手提电脑采购数量		≥1台	1台	12
			打印机采购数量		≥1台	1台	12
		质量指标	资产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2
		成本指标	资产采购预算控制率		≤100%	100%	12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四十七、质检站党建经费项目绩效自评

质检站党建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97 万元，执行数为 0.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自评得分 80。

2022年质检站党建经费项目经费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填报日期：2022				自评得分：80.00			
项目名称		质检站党建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水务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0.97	0.97	100%	20.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持基层党组织的先进性，按照实事求是、与时俱进的要求，持续抓好基层党支部建设。			已完成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员教育活动 次数	≥1次	1次	20	
			开展慰问活动	≥1次	0次		
		质量指标	党员培训合格率	100%	100%	2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本期未开展针对党员的慰问活动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改进措施：积极开展慰问活动 结果应用方案：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四十八、供水管理工作项目绩效自评

供水管理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00 万元，执行数为 3.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自评得分 97。

2022年度供水管理工作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填报日期：2023-3-10					自评得分：97		
项目名称		供水管理工作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供水管理站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3	3	1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规范档案整理，供水管理工作有序开展			部门资金使用合规、制度和基础信息完善，档案整理规范，部门职能工作有序高效开展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报告完成率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档案整理合格率		100%	100%	9
		时效指标	档案整理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档案查找便利性		便利	便利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制度建设持续性		持续	持续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91%	1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目标已完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四十九、堤防治理运行与维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

堤防治理运行与维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08.71 万元，执行数为 408.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3%，自评得分 99.97。

2022年度堤防治理运行与维护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2023. 3. 21				自评得分： 99. 97分	
项目名称		堤防治理运行与维护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堤防管理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408. 71	408. 03	99. 83%	19. 97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做好河道堤防日常运行维护管理工作			做好河道堤防日常运行维护管理工作		20分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保障车辆数量		3辆车	3辆车	5分
		质量指标	堤防管理范围垃圾清理		无高杂草， 无各类垃圾	无高杂草，无各 类垃圾	5分
		质量指标	落实和保障部门正常运转		100%	100. 00%	5分
		质量指标	车辆维修保养合格率		100%	100. 00%	5分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00%	5分
		质量指标	防浪林、防护林种植率		》90%	》90%	5分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00%	5分
		成本指标	相关保障经费使用率		100%	100. 00%	5分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沿堤周边环境		改善	改善	10分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90. 50%	10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五十、防汛预备费项目绩效自评

防汛预备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7.87万元，执行数为47.38万元，完成预算的98.98%，自评得分99.97。

2022年度防汛预备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填报日期：2023.3.21					自评得分：99.80分		
项目名称		防汛预备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堤防管理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47.87	47.38	98.98%	19.8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用于开展防汛工作，确保安全度汛。			用于开展防汛工作，确保安全度汛。		20分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汛所需物资储备完成率		100%	100%	10分
		质量指标	资产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分
		质量指标	防汛物资采购合格率		100%	100%	5分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5分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5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应急抢险能力		提高	提高	1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居民财产及人身安全		保障	保障	10分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85%	85.00%	10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五十一、湖泊保护及管理运行维护项目绩效自评

湖泊保护及管理运行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00 万元，执行数为 7.96 万元，完成预算 99.50%，自评得分 99.9。

2022年度湖泊保护及管理运行维护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河湖管理所			填报日期：2023. 3. 21			自评得分：99.9分	
项目名称		湖泊保护及管理运行维护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河湖管理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8	7.96	99.50%	19.9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全区湖泊保护及管理协调工作有序开展			保障全区湖泊保护及管理协调工作有序开展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消防演练和培训次数		1次	1次	6分
		数量指标	河湖保护知识宣传次数		2次	2次	6分
		质量指标	公共设施完好率		》90%	90%	6分
		质量指标	群众投诉问题全处理		100%	100%	6分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100%	100%	6分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改进辖区湖泊生态环境		改善	改善	6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为原因造成湖泊破坏明显减少		降低	降低	6分
		满意度指标	河湖生态受益对象满意度		》85%	85%	6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五十二、湖泊水位水系调度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

湖泊水位水系调度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00 万元，执行数为 3.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50% 自评得分 99.9。

2022年度湖泊水位水系调度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河湖管理所				填报日期：2023. 3. 21		自评得分：99.9分	
项目名称		湖泊水位水系调度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河湖管理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3	3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水系调度合法合规，档案资料验收合格			水系调度合法合规，档案资料验收合格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档案验收合格率		100%	100%	20分
		质量指标	档案整理完成及时性		100%	100.00%	20分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20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五十三、业务及特种车辆运行维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

业务及特种车辆运行维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3.20 万元，执行数为 11.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49.91%，自评得分 89.98。

2022年度业务及特种车辆运行维护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河湖管理所		填报日期：2023. 3. 21				自评得分：89.98分	
项目名称		业务及特种车辆运行维护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河湖管理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3.2	11.58	49.91%	9.98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单位业务用车、特种专业技术用车正常运转			保障单位业务用车、特种专业技术用车正常运转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保障车辆数量		5辆	5辆	20分
		质量指标	车辆维修保养合格率		100%	100.00%	20分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20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五十四、党建经费项目绩效自评

党建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30 万元，执行数为 5.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自评得分 95。

2022年度党建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洪山区水务 监察大队		填报日期：2023. 3. 20			自评得分：95		
项目名称		党建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监 察大队	
预算执行情况（万 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5.3	5.3	1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加强党员教育管理，丰富组织生活，开展党 员集体活动和服务党员等方面工作			党组织通过各种方式及时开展 党员教育活动，支部党建水平 明显提高，党员整体素质有所	19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党员参与率		≥90%	≥90%	19
		时效指标	培训开展及时率		及时	及时	18
	效益指 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党组织先进性		显著	显著	19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还需加大党员学习教育活动的参与率及培训开展的及时率。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持续通过各种方式及时开展党员学习教育活动，进一步提高支部党建水平和党员整体 素质。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五十五、湖泊监管与水务执法项目绩效自评

湖泊监管与水务执法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49.16 万元，执行数为 649.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自评得分 95.5。

2022年度湖泊监管与水务执法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洪山区水务监察大队		填报日期：2023. 3. 20			自评得分：95. 5		
项目名称		湖泊监管与水务执法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监察大队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649. 16	649. 16	1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经常性开展湖泊、港渠、及排水设施执法巡查，加强长江河道采砂执法巡查，保障码头执法艇及趸船等基础设施正常安全运行，确保水务执法工作顺利开展。			湖泊巡查，共投入1115人次，519车次，港渠巡查共投入584人次，231车次；排水巡查共投入2640人次，1026车次，打击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河湖执法巡查、检查		≥2000人次	3058人次	6
		数量指标	采砂船舶执法巡查		每天2次	每天2次	5
		数量指标	湖泊巡查		每周1次	1115人次, 519车次	5
		数量指标	港渠执法巡查、检查		≥300人次	584人次	6
		数量指标	排水设施执法巡查、检查		≥1500人次	2640人次	6
	效益指标	数量指标	排水许可监督检查		100%	100%	5. 5
		数量指标	水事违法行为查处率		100%	100%	6
		数量指标	专项与综合执法		≥10次	≥10次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水事活动		各类水事活动规范有序	各类水事活动规范有序开展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超过90%	超过90%	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进一步加强水政监察队伍规范化建设，认真落实学习培训制度，提高执法人员的法律知识、业务能力和执法水平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强化队伍建设，夯实水行政执法之基；加强业务知识培训，定期组织执法人员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条例；通过对实际案例的分析、评议，达到共同学习、共同提高的目的。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五十六、运行保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

运行保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7.02 万元，执行数为 27.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自评得分 94。

2022年度运行保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洪山区水务 监察大队		填报日期：2023. 3. 20		自评得分：94			
项目名称		运行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监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7.024	27.024	1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满足日常办公和备勤值班需要，确保水务执 法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满足日常办公和备勤值班需 要，确保水务执法各项工作顺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档案管理工作		达标	达标	28
		时效指标	结算时限		及时	及时	26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日常办公和备勤值班需要及时进一步提高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日常办公和备勤值班需要还需进一步提高，以确保水务执法各项工作更加顺利的开展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五十七、江滩管理中心日常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自评

江滩管理中心日常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62.89 万元，执行数为 160.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41%，自评得分 99.68。

2022年度江滩管理中心日常运行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填报日期: 2023. 3. 20			自评得分: 99.68分		
项目名称		江滩管理中心日常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水务和湖泊局江滩管理中心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62.89	160.3	98.41%	19.68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机构正常运转			保障机构正常运转	20分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观光车购置数量		6辆	6辆	10分
		数量指标	游客中心改造面积		398平方米	398平方米	10分
		质量指标	落实和保障部门正常运转		100%	100%	10分
		质量指标	资产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分
		成本指标	相关保障经费使用率		》90%	》90%	5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环境改善带动周边区域经济发展		提升	提升	10分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江滩环境		提升	提升	10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